中文

Canon

PowerShot S330 DIGITAL ELPH

DIGITAL IXUS 330

使用者指南



- 请先参考“*请先阅读本节*”部份（第7页）。
- 有关安装软件及下载图像的信息，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 有关拍摄、重播及删除的简易说明，请参考“*快速入门*”*部份*（第12页）。
- 请阅读随佳能打印机附送的*打印机使用者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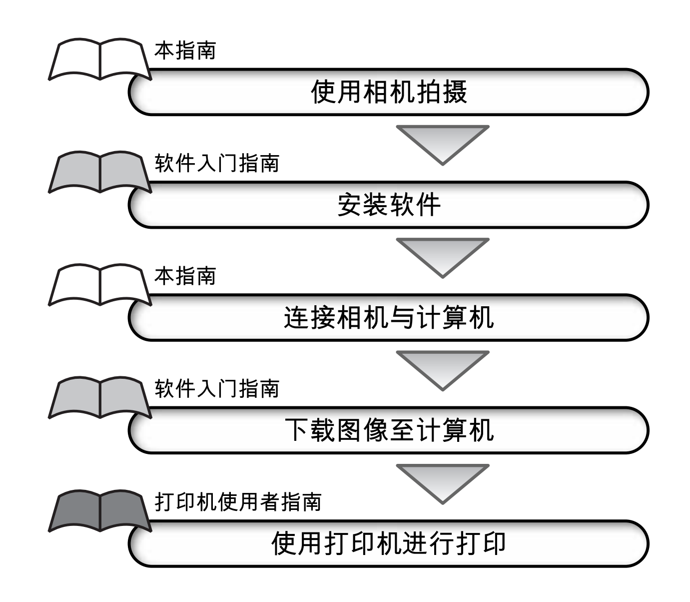








流程图与参考指南



注意事项

本相机专为配合原装佳能品牌的数码相机配件（“佳能品牌配件”）使用而设。
如果本相机配合非佳能品牌的配件使用而造成任何损毁，佳能将不负任何责任。

相机机身温度

如果长时间使用相机，机身可能会变暖。长时间操作相机时，请留意这种情况。

关于液晶显示屏

液晶显示屏是以非常精密的制造技术生产的，显示屏上有99.99%以上的像素都符合规格。少于0.01%的像素可能出现故障，或成为黑点、红点或绿点。但这不会影响到录制的图像，也不是一种故障。

视讯格式

在连接电视机使用之前，请先把相机的视讯讯号设定为该地区的使用格式（第118页）。

为日期/时间电池充电

- 本相机备有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用于维持日期、时间及其他相机设定。当主电池插入相机时，此电池即会自动充电。购买相机后，请插入已充电的电池或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选购件）为日期/时间电池充电最少四小时。即使关闭相机电源，电池仍会继续充电。
- 当开启相机电源时，如果出现[设定日期/时间（Set Date/Time）]选单，即表示日期/时间电池已经耗尽。请依照上述的说明重新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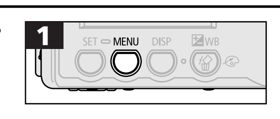
有关本相机使用者指南

使用的符号

在标题列最右方的图标表示操作模式。如下图所示，请把模式转盘设定为 、M、 或 。

自拍器

白色键即表示需要在指定步骤中按下。
示范：请按下主选单(MENU)键。



：本标记代表可能会影响相机操作的项目。

：本标记代表基本操作程序的补充资料。

问题? 请先阅读本部份。

■ 如何找到选单?
　　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7页)

■ 每项功能的可使用设定?
及
关闭相机后，我的设定是否依然生效?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第76页)

■ 如何打印?
　　有关打印(第94页)

■ 选单上的可使用功能?
　　记录选单(第122页)
　　播放选单(第125页)
　　设定选单(第127页)
　　我的相机设定(第129页)

目录

以 ▬ 显示的项目是总括相机功能及步骤的清单。

请先阅读本节

快速入门

部件指南

相机预备

基本功能

自定义相机(我的相机设定)

拍摄

重播

删除

打印

图像传输设定(DPOF传输命令)

使用电视屏幕拍摄/重播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选单选项及信息列表

附录

规格

索引

请先阅读本节

请阅读本节

试拍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重要的图像之前，先试拍几个其他的图像，以确保您能正确无误地操作本相机。请注意，若因佳能数码相机或CompactFlash™ 卡 (CF卡) 的故障，导致无法录制图像或本机可读取的图像格式而引起的任何损失，佳能公司、其附属机构及本数码相机的经销商皆不负赔偿责任。

侵犯版权警告

请注意佳能数码相机仅供个人使用，其使用方式不得触犯或侵害国际与国内之版权法规。请注意在某些情况下运用相机或其他装置记录或拷贝表演、展览、或商业活动的图像，可能侵犯别人的版权或其他法律权益，即使摄制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

保修范围

本机的生产规格是以原出售国家/地区为准，其保修服务的范围仅限于在该原出售国家/地区。如果您在外国使用本机时发生问题，请把它带回原出售国家/地区，再向佳能客户服务中心求助。

有关佳能客户支持中心的资料，请参考本指南的封底或随相机附送的保修卡。

安全注意事项

- 使用本相机之前，请确定您已阅读并了解下列的安全注意事项。请确认您操作相机的方法是正确的。
- 以下数页内的安全注意事项旨在指导您如何安全正确地操作本相机与其配件，避免造成自己、他人或设备的伤害或损失。
- 以下数页内的“器材”字眼主要指的是相机及其电源配件，如电池充电器、另购的小型电源转接器及汽车电池充电器。

⚠ 警告

- 请勿把相机直接对准太阳或其他强烈光源，否则您的视力可能受损。
- 使用闪光灯时，请与人或动物的眼睛保持距离。距离太近时，面对强烈光源可能对视力造成伤害。请特别注意使用闪光灯时，要与婴儿保持一米（39英吋）以上的距离。
- 请把相机存放在儿童与婴儿拿不到的地方。如果意外破坏了相机或电池，可对儿童造成严重的伤害。除此之外，相机带如果缠绕在儿童的脖子上可能导致窒息。
- 请勿试图拆开或改装本说明书中没有说明的任何部分。拆开或改装本相机可能导致高压电击。内部检查或保修应由本公司相机经销商或佳能客户服务中心所指定的合格服务人员负责。
- 如果本机的闪光灯受损，请勿碰触该部分，以免触及高电压。同样道理，如果本器材因受损而导致内部零件外露，也请勿碰触外露的零件，以免触及高电压。应立即与本公司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如果有任何部份开始冒烟或发出难闻的气味，应立即停止操作，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立即将相机的电源关闭，并移除相机电池或拔掉插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确定停止冒烟及发出气味。请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如果您不慎把本相机跌落地面或损坏了其外壳，应立即停止操作本相机。否则可能导致火警或触电。请立即关闭相机，并取出相机电池或拔掉插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请尽快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请勿让本相机接触到水或其他液体，或将本机浸入水或其他液体之中。请勿让液体进入本机。本机并无防水功能。如果外壳沾到液体或盐水，请用软布把外壳擦乾。如果水或其他异物进入相机内部，请立即关闭相机，取出电池或拔掉插在插座上的电源线。继续使用本机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立即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请勿使用含酒精、苯或溶剂的物质，或把其他易燃物质涂抹在本器材上。使用这些物质可能导致起火。
- 请定期拔除电源线，并清除插头、电源插座及四周的灰尘。长时间在潮湿多尘的环境下，插头四周的灰尘可能会积聚湿气，导致短路及火灾。
- 请勿剪断、损坏、修改、或将重物置于电源转接器的电源线上。上述的行为可能导致短路，进而导致起火或触电。请更换破损的充电器电源线。
- 请勿用湿手碰触充电器电源线，否则可能触电。拔除电源线时，应握着插头坚硬的部分。握着插头软的部分拔除电源线可能损害电线与其绝缘部分，有起火或触电的可能。
- 使用不符合本器材所建议的电源可能导致过热、器材变形、起火、触电或其他危险。只可使用所建议的供电附件。
- 请勿把电池置于热源附近，或直接受到火焰或高温影响的地方。请勿把电池浸入水中，这样可能使电池受损，导致侵蚀性液体流出、起火、触电、爆炸与严重伤害。
- 请勿试图把电池拆解、改装或加热。这样可能造成爆炸，导致严重伤害。如果身体的任何部分，包括眼睛与嘴部或衣物接触到电池内部的化学物质，应该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如果眼睛或嘴接触到这些物质，请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并就医。

- 请避免电池跌落地面，或剧烈撞击电池，否则其外壳可能受损。这样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受伤。
- 请勿用金属物体(例如钥匙环)将电池电极短路。这样可能导致电池过热、燃烧或造成其他伤害。携带或储存电池时，请使用本公司提供的电池。
- 丢弃电池之前，请用胶带或其他绝缘体盖住电池电极，以免直接接触其他物体。电池电极如果接触到垃圾桶中的其他金属物体或材料可能导致起火或爆炸。如果您附近有专门处理电池的垃圾处理设施，请尽量利用。
- 使用非本公司建议的电池可能造成爆炸或漏液，导致起火、受伤或对环境造成伤害。请使用附送的端子盖或电池套来携带及存放电池。
- 请使用指定的电池充电器为NB-1LH或NB-1L电池充电。使用其他充电器可能会导致过热、器材变型、起火或触电。
- 充电后或不使用本相机时，请从相机和电源插座拔掉电池充电器或小型电源转接器，以避免起火或造成其他灾害。长时间使用可能会导致过热、变形、起火或触电。
- 除送型电源转接器电源线的相机端子是专为您的相机而设计的。请勿配合其他产品或电池使用，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其他灾害。

⚠ 注意

- 请避免在强烈阳光直射或高温的地方使用、放置或存放本器材，例如汽车的仪表板上或行李厢里。直射的强烈阳光或高温可能造成电池漏液、过热或爆炸，进而导致起火、烧伤或其他伤害。高温可能导致外壳变形。使用小型电源转接器座为电池充电或供电给相机时，请确定通风良好。
- 请勿把器材存放在潮湿或多尘的地方。存放在这些地方可能导致起火、触电或其他伤害。

- 使用相机带提拿本相机时，请避免撞击或震荡相机，以免导致相机受损。
- 拍摄时请注意手指不要挡住闪光灯。除此之外，连续快拍数张后请勿碰触闪光灯表面。否则可能被烫伤。
-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您双手可能感到灼热，因此长时间操作本机时请小心。

避免故障

避免强力磁场

请勿把相机放在接近电动机或其他会产生强力磁场的设备。暴露在强力磁场下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破坏其数据。

避免凝结引致的问题

把本相机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可能导致其内外表面凝结(水滴)。您只要把相机放在塑胶袋里，在使用之前先让它逐渐地调整到环境的温度，就可以避免这个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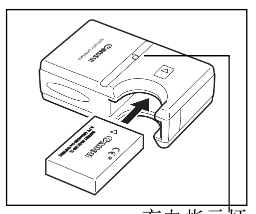
如果相机内部凝结

发现凝结后，请立即停止使用相机。继续使用可能导致相机受损。请取出相机内的CF卡及电池，或拔掉相机的电源线(如已连接)，等到湿气完全消散后再使用相机。

长期存放

如果您打算长期不使用本相机，请取出电池，把相机存放在安全的地方。如果不取出电池而长期存放相机内，将会耗尽电池的电力，也可能导致相机受损。但是请注意，把电池取出约三周后，日期、时间及其他相机设定可能会被重设为预设值，请依本指南中的说明重新设定为您要的设定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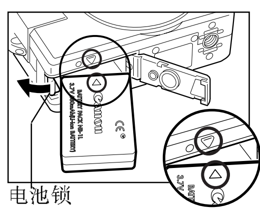
快速入门



充电指示灯

❶ 为电池充电 (第1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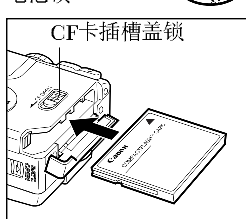
把电池放入电池充电器，然后把充电器插入电源插座。充电时，充电指示灯会亮起红光；完成后，指示灯会亮起绿光。



电池锁

❷ 安装电池 (第2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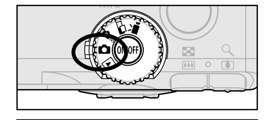
滑动电池仓盖把它打开，然后在插入电池时按下电池锁。对齐相机及电池的箭头插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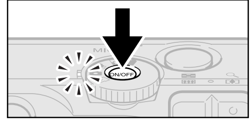
CF卡插槽盖锁

❸ 安装CF卡 (第23页)。

滑动CF卡插槽盖把它打开，并嵌入CF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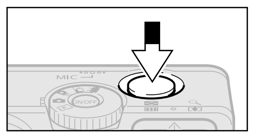


❹ 把模式转盘转至 (自动) (第4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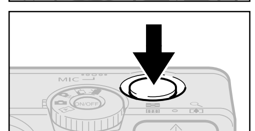
❺ 开启相机电源 (第27页)。

按下开启/关闭键，直到模式转盘旁的绿色指示灯亮起。



❻ 进行对焦 (第34页)。

把相机对准拍摄主体，然后轻轻半按快门键。相机会哔两声，表示已设定焦点。



❼ 拍摄图像 (第35页)。

完全按下快门键，相机哔一声即表示已完成拍摄。



❽ 查看所记录的图像 (第46页)。

所记录的图像会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约两秒钟。要继续查看图像，请持续按下快门键或在按下快门键时同时按下**设定** (SET) 键，然后放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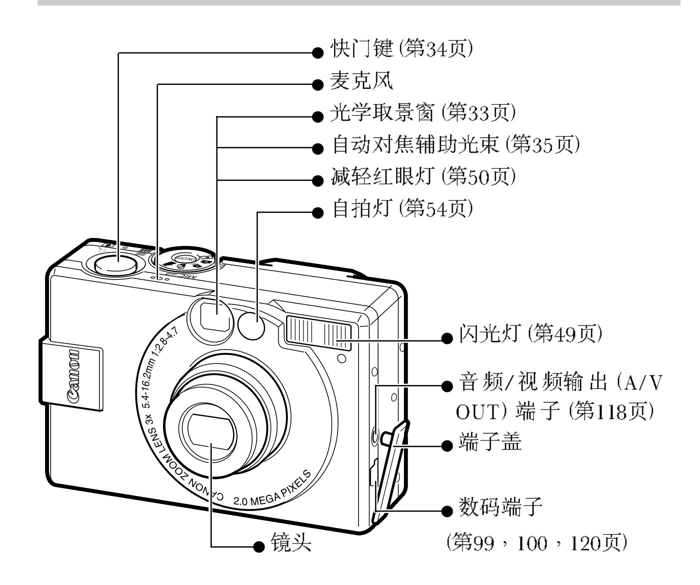
- 如果要立即删除所显示的图像
  1. 图像显示时，按下 ☒ 键。
  2. 确定已选择[**删除** (Erase)]，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



- 如果出现[**设定日期/时间** (SET Date/Time)]选单，请设定日期及时间 (第25页) 。
- 您可以通过显示的选单更改语言 (第26页) 。
- 要查看其他已拍摄的图像，请参考"*重播*"部份 (第78页) 。
- 使用相机后，请按下开启/关闭键把相机电源关闭。

部件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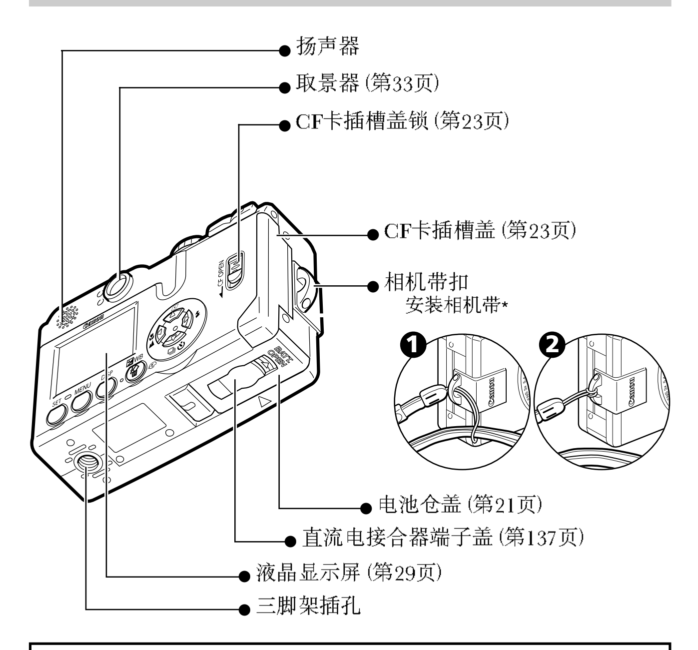
正面



- 下列的连接线用于连接相机至计算机或打印机。
  - 计算机 (第120页)
    USB介面连接线IFC-300PCU (随相机附送)
  - 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 (选购件) (第98页)
    直接介面连接线DIF-100 (随打印机附送)
  - 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喷墨打印机 (选购件) (第99页)
    请参考佳能*喷墨打印机的快速入门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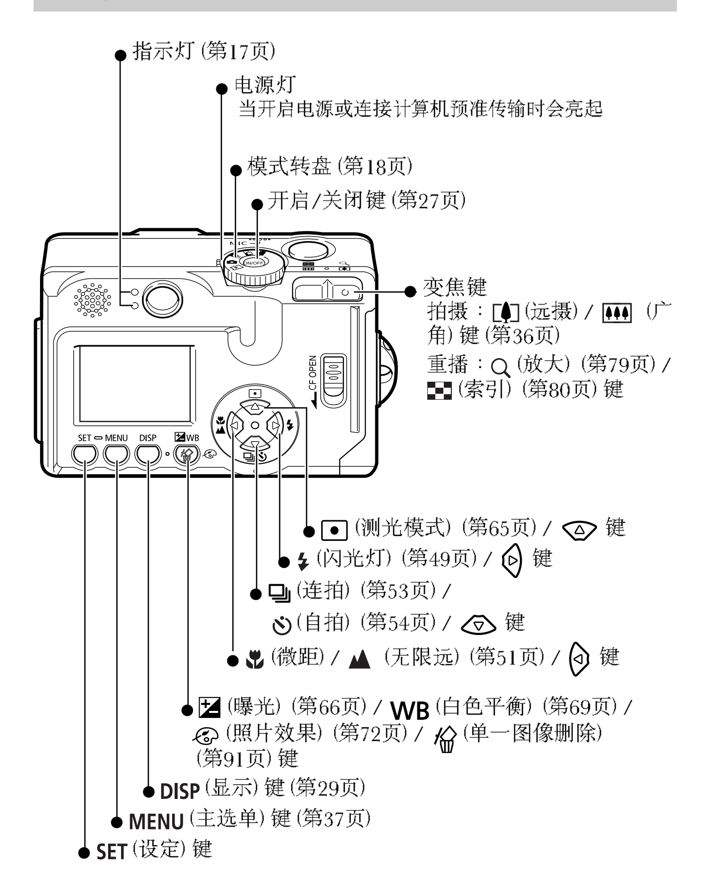
有关兼容直接打印功能打印机的信息，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配件系统图示*。

背面



* 请小心使用相机带携带相机，请勿晃动相机及避免让相机曳碰或缠绕其他物件。

操作屏



指示灯（第17页）
电源灯
当开启电源或连接计算机预准传输时会亮起
模式转盘（第18页）
开启/关闭键（第27页）
变焦键
拍摄：（远摄）/ （广角）键（第36页）
重播：（放大）（第79页）/
（索引）（第80页）键
（测光模式）（第65页）/ 键
（闪光灯）（第49页）/ 键
（连拍）（第53页）/
（自拍）（第54页）/ 键
（微距）/ （无限远）（第51页）/ 键
（曝光）（第66页）/ WB（白色平衡）（第69页）/
（照片效果）（第72页）/ （单一图像删除）
（第91页）键
DISP（显示）键（第29页）
MENU（主选单）键（第37页）
SET（设定）键
SET MENU DISP WB
CF OPEN
ON/OFF

指示灯

按下开启/关闭键或快门键时，指示灯会亮起或闪光。

上方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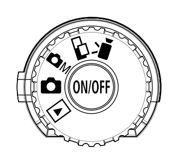
绿灯：	准备拍摄
绿灯闪动：	相机初始化/记录到CF卡/读取CF卡/删除CF卡的数据/传输数据（连接到计算机时）
橙灯：	准备使用慢速快门拍摄（闪光灯开启）
橙灯闪动：	准备拍摄，但快门速度缓慢（相机震动警告）

下方指示灯

黄灯：	微距模式/无限远模式/对焦锁（方法2，第60页）
黄灯闪动：	无法对焦（一次哔声）。 虽然能够按下快门键，但建议使用对焦锁进行拍摄（第60页）。

模式转盘

模式转盘可用来选择拍摄或重播模式。



拍摄模式

（自动）

- 相机会自动选择大多数的设定（第45页）。

M （手动）

- 您可以手动设定曝光补偿、白色平衡及其他设定（第45页）。

（辅助合并）

- 拍摄一系列部份重迭的图像，以制造全景图（第55页）。

（短片）

- 拍摄短片片段（第58页）。

重播模式

（重播）

- 记录在CF卡上的图像可以重播或删除（第78，91页）。
- 连接打印机时（选购件），可打印记录的图像（第94页）。
- 当相机连接计算机时，可从计算机下载图像，并在计算机上检视图像（第11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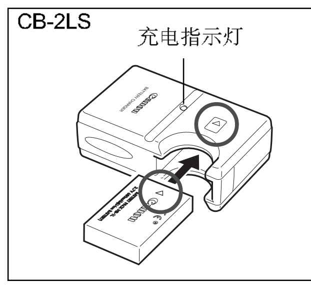
- 连接打印机时，液晶显示屏会显示 或 图标。
- 连接计算机时，液晶显示屏会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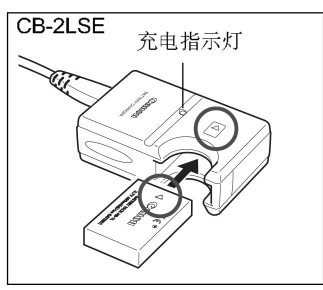
相机预备

为电池充电

首次使用本相机或"更换电池"的提示显示时，请依照下列的步骤为电池充电。

电池充电器型号及种类会因地区而有所不同。





- 如图所示把电池完全插入电池充电器内，然后把充电器的插头插入电源插座。
- 正确对齐电池及充电器的箭头。
- 电池充电时，充电指示灯会亮起红光；完成后，指示灯会亮起绿光。
- 充电后，将充电器插头拔除并将电池取出。



- 要保护电池及延长其寿命，请勿连续为电池充电超过二十四小时。



- 由于这是锂离子电池，因此充电前不需把电池完全用尽或放电。您可以在任何电量状态下为电池充电。
- 将电池由完全放电的状态到完全充电的状态约需130分钟。(依据标准佳能测试条件。) 请在周围温度于摄氏5至40度 (华氏41至104度) 的环境中进行充电。
- 充电时间会因环境温度与电池的充电状态而定。
- 请参考"*电池容量*"(第146页)。

使用注意事项

- 请保持电池端子(⊕Ⓣ⊖)清洁。端子不洁可能导致电池与相机接触不良。充电或使用之前请使用纸巾或乾布擦拭端子。
- 当电池充电器装有电池时，请勿快速翻转或舞动电池充电器。电池可能飞出来。
- 低温时，电池的电力可能衰退，电量微弱图标可能较平常提早出现。在这些状况下，请在使用之前把电池放在口袋中，使电池恢复。但请确保口袋中没有金属物体，例如钥匙圈等，否则可能导致电池短路。
- 充电时，请勿把任何东西，例如桌布、毯子、寝具或垫子盖著电池充电器。否则可能过热起火。
- 请勿用此充电器为NB-1LH或NB-1L以外的电池充电。
- 电池只要装入相机，即使相机的电源已经关闭，也会持续地放出微量电力。这将会缩短电池寿命。
- 请勿让任何金属物件(如钥匙扣)触碰"+"及"- "电极(图.A)，否则会损坏电池。不使用电池时(如携带或存放)，请装上端子盖(图.B)或放入附送的套内，然后存放在阴凉的地方。请在使用前重新充电。

图.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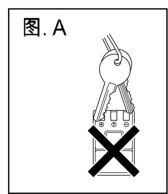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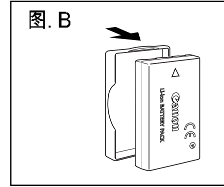


图.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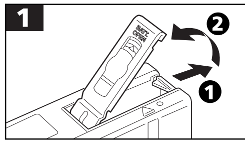
- 即使电池在完全充电后的性能还是显著衰退，即表示电池已超过其寿命，请更换电池。

安装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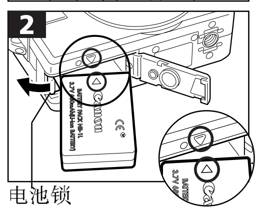
如下图所示安装电池NB-1LH(附件)。本相机亦可使用电池NB-1L(另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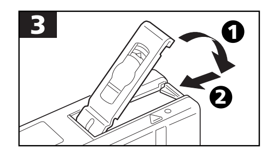
- 首次使用电池前，请把电池充电(第19页)。



- 顺着箭头方向滑动电池仓盖。



- 按着电池锁，同时把电池完全放入直到喀嗒一声锁上。
- 正确对齐相机及电池的箭头，然后插入电池。
- 要取出电池，按下电池锁并把电池取出。



- 把电池仓盖推入关闭。



- 当相机指示灯闪动绿光时，切勿关闭电源或打开电池仓盖。相机正在写入、读取或删除CF卡上的图像、或从CF卡下载/传输图像。
- 不使用相机时，请将电池取出。但请注意，把电池取出约三周后，日期、时间及其他相机设定可能会被重设为预设值，请依本指南中的说明重新设定为您要的设定值。



- 如需长时间使用相机，请使用家用电源（第137页）。

电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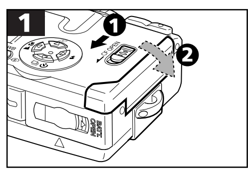
当电量降低时，会显示下列图标及信息。

	电量很低。请在长时间使用电池之前尽快把它充电。 当液晶显示屏为关闭时，如果按下 ⚡、▣/⏲、🌷/▲、DISP 或 ⊙ 键（📷M模式）会显示此图标。
更换电池	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请立刻更换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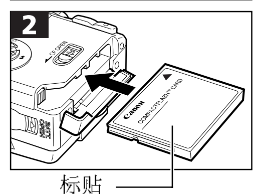
- 请参考“*电池容量*”（第146页）。

安装CF卡

关闭相机电源，依照下列步骤嵌入CF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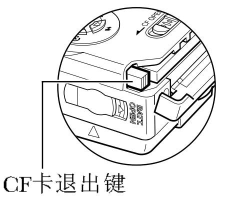


• 把锁向下推开，然后打开CF卡插槽盖。



标贴

• 使标贴面朝外嵌入CF卡，直至CF卡退出键完全突出，然后关闭CF卡插槽盖。



CF卡退出键

• 要取出CF卡，请推开退出键并拉出CF卡。



• 当指示灯闪动绿光时，即表示相机正在写入、读取、删除或传输图像至CF卡，或从CF卡下载图像。请勿进行下列操作，避免图像流失或损毁。
  - 请勿摇动或撞击相机。
  - 请勿关闭相机电源或打开CF卡插槽盖。
• 请注意：其他制造商之CF卡、或应用程序软件以其他格式编辑过之CF卡，可能无法在此相机正确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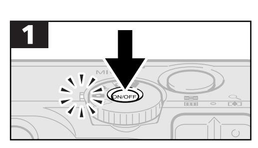
- 请参考“*CF卡与估计容量(可记录图像)*”(第147页)。

CF卡的使用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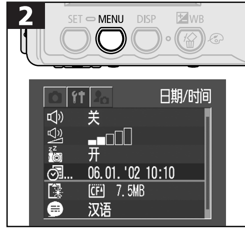
- CF卡是一种高度精密的电子装置。请勿折曲、施压、震动或撞击CF卡。
- 请勿试图拆解或改装CF卡。
- 把CF卡迅速地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可能令CF卡发生凝结现象，因而有可能发生故障。要避免凝结，请把CF卡放在密闭的塑胶袋里，再把它拿到温度不同的地方，并让它慢慢地适应新的温度。如果CF卡发生凝结的情形，请把它置于室温环境中，直到水珠完全蒸发为止。
- 请勿在下列的地点使用或存放CF卡。
  -有灰尘或沙尘的地方。
  -潮湿和高温的地方。

设定日期和时间

首次开启相机电源或内置锂电池电力过低时会显示**设定日期/时间** (Set Date/Time) 选单，此时请由步骤3开始设定日期及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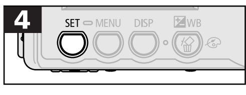
- 按下开启/关闭键直至电源灯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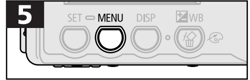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来显示[**记录** (Rec.) 或[**播放** (Play)]选单。
- 使用 ◁ 或 ▷ 键选择 [**设定** (Set up)]选单。
- 使用 △ 或 ▽ 键选择 。



- 使用 ◁ 或 ▷ 键选择其中一栏 (年、月、日、小时、分钟及日期格式) ，及 △ 或 ▽ 键来更改数值。



- 要使用新的设定，请在设定日期格式后按下**设定** (SET)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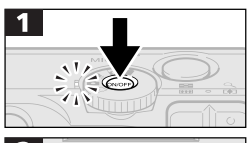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来显示[**记录** (Rec.) 或[**播放** (Play)]选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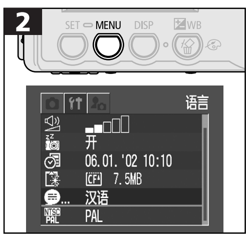
- 请注意：把电池取出约三周后，日期及时间设定可能会被重设为预设值，若发生此情况，请重新设定日期及时间。

设定语言

利用此功能可以选择选单及信息显示的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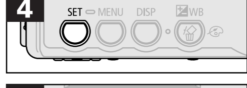
- 按下开启/关闭键直至电源灯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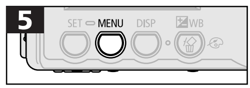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来显示[**记录** (Rec.) 或[**播放** (Play)]选单。
- 使用 ◁ 或 ▷ 键选择 [**设定** (Set up)]选单。
- 使用 △ 或 ▽ 键选择 .



- 使用 △、▽、◁ 或 ▷ 键选择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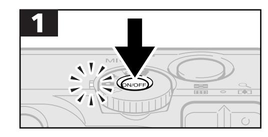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来显示[**记录** (Rec.) 或[**播放** (Play)]选单。



- 在重播模式下持续按下**设定** (SET) 键及**主选单** (MENU) 键也可以显示**语言** (Language) 选单。但连接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CP-10 (选购件) 时，则无法更改语言设定。

基本功能

开/关电源



- 按下开启/关闭键直至电源灯亮起。
  - 取景器旁的上方指示灯会闪动绿光。
  - 当模式转盘转至 、M、 或 位置时，镜头会伸出。
  - 当模式转盘从其他模式转至 时，镜头会收回约1分钟。
  - 当模式转盘设定在 、 或 位置时，不论其开关状态，液晶显示屏均会开启。
- 再次按下开启/关闭键来关闭电源。



- 首次开启相机电源或内置锂电池电力过低时会出现**设定日期/时间** (SET Date/Time) 选单，在这种情况下，请重新设定日期及时间 (第25页)。
- 如果已开启自动省电功能，请按下开启/关闭键恢复电源。



- **省电功能**
  本相机具备省电功能，在下列情况下，当省电功能为设定为开启时，相机会自动关闭电源。按下开启/关闭键可恢复电源。

  拍摄模式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功能后约3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即使关闭了省电功能，当不操作相机约3分钟后，液晶显示屏也会关闭。按下任何按钮 (除开启/关闭键外) 即可开启液晶显示屏。)

  重播模式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功能后约5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

  连接至打印机时 (选购件)
  不操作相机或连接的打印机 (选购件) 停止打印约5分钟后，电源会自动关闭。

  连接至计算机时
  在最后一次操作功能后约5分钟，计算机屏幕上会显示警告提示。如果在约1分钟内没有使用任何功能，电源会自动关闭。

- 幻灯片播放模式下不会激活省电功能。
- 您可更改相机设定，把省电功能设定为关闭 (第127页)。

使用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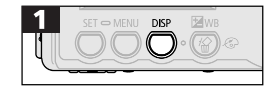
拍摄时可用液晶显示屏取景、调整设定选单及重播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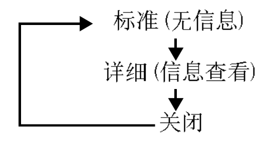
- 在阳光或强光下，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会较暗，并非故障现象。

拍摄模式

（模式转盘上的 、M、 及 ）



- 每次按下**显示** (DISP) 键可开启液晶显示屏或切换显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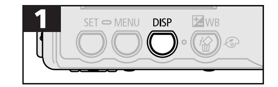


- 关闭电源时，相机会储存液晶显示屏的设定 (开启或关闭) ，因此在下次开启电源时便可使用同样的设定。但若是液晶显示屏在拍摄模式下为开启，并出现"更换电池"信息后把电源关闭，设定可能会消失。
- 不论液晶显示屏设定为开启或关闭，在 或 模式下液晶显示屏会开启。



- 完成测光程序后，如果上方指示灯闪动橙光，或液晶显示屏出现相机震动警告 ( ) ，请把闪光灯设定为[**开启** (On)] 或把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

重播模式 (模式转盘上的 ▶)



- 把模式转盘转至 ▶ 的位置开启液晶显示屏。
- 在重播模式下，按下**显示** (DISP) 键可循环切换显示模式。

单张图像重播
标准 → 详细 → 不显示
（循环返回）

多张影像重播 (9个图像)
标准 ↔ 不显示

液晶显示屏显示的信息

拍摄模式

在拍摄模式下进行下列操作时，无论液晶显示屏被设定为开启或关闭，液晶显示屏都会显示目前设定值及剩余图像容量的信息约6秒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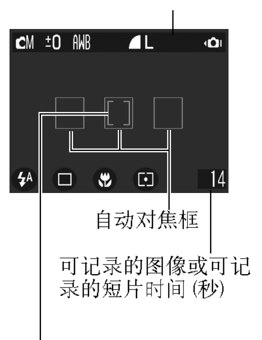
- 开启电源。
- 按下**显示** (DISP) 、闪光灯、连拍 / 自拍、微距 / 无限远 或 测光 键 (M 模式) 。
- 更改相机设定。
- 关闭[**记录** (Rec.)]、[**设定** (Setup)]或[**我的相机** (My Camera)]选单。

显示这些信息时，您可设定闪光灯、连续拍摄模式、自拍、微距及无限远设定。



- 按下快门键及拍摄图像后，记录的图像会在液晶显示屏上出现2 (或10) 秒。(如果图像显示时按下**设定** (SET) 键，图像会继续显示。) 图像显示时，您可以从显示亮度数据的分布表 (条形图，第32页) 查看曝光。(如果没有显示条形图及其他信息，请按下 (DISP键) 要调整曝光，请设定曝光补偿后再拍摄。

在短片模式下，仅显示分辨率 (不是压缩率) 。



点测光自动对焦框

显示之信息

	拍摄模式	第45页
-2 … ±0 … +2	曝光补偿	第66页
1" … 15"	慢速快门	第67页
AWB	白色平衡	第69页
V N LS S BW	照片效果	第72页
S	压缩率	第47页
L M S 640 320 160	分辨率	第47页
ISO 50 100 200 400	ISO感光度	第73页
	自动旋转	第74页
AFL	对焦锁	第60页
AEL	自动曝光锁	第62页
FEL	闪光曝光锁	第63页
	闪光灯	第49页
	拍摄方法	第53/54页
	微距／无限远	第51页
	测光方式	第65页
● (RED)	短片记录	第58页
x3.0 x4.7 x6.0 x7.5	数码变焦	第52页
	相机震动警告	第29页
	电量微弱	第22页

- 在任何显示模式下，上述深色方格内的图标也会照常显示。
- 电动变焦反映光学和数码变焦功能的结合效果。当数码变焦启动时，这些数值便会显示。

重播模式 (标准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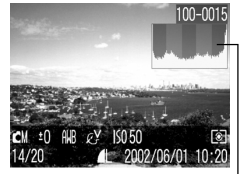


图像编号　拍摄日期

在标准显示模式下会显示下列信息。

S	压缩率	第47页
L M S	分辨率（静止图像）	第47页
♪	Wave格式声音	第85页
AVI	短片	第58页
	保护状态	第90页

重播模式（详细显示）



条形图

在详细显示模式下会显示下列的补充信息。

1" … 15"	慢速快门模式	第67页
	拍摄方法	第45页
-2 … ±0 … +2	曝光补偿	第66页
AWB	白色平衡	第69页
	照片效果	第72页
ISO 50 100 200 400	ISO感光度	第73页
	闪光灯	第49页
	微距/无限远	第51页
	测光方式	第65页
640 320 160	分辨率（短片）	第47页
短片文件中显示的短片时间		第58页

下列信息可能与某些图像一起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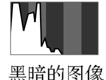
	附加非WAV格式的音效文件，或文件格式无法识别。
	JPEG格式文件不符合（DCF）标准（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RAW	RAW格式文件
?	格式不明的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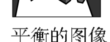
- 如果以其他相机重播本相机拍摄之图像，或以本相机重播其他相机拍摄之图像，可能无法正确显示图像信息。
- **条形图**

  条形图是一个让您决定拍摄图像亮度的图表。图表内的条形愈偏向左侧，图像会愈黑暗；条形愈偏向右侧，图像侧愈光亮。如果图像黑暗，请把曝光补偿值调整至正数。同样地，如果图像光亮，则把曝光补偿值调至负数（第6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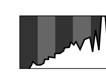
条形图示范



黑暗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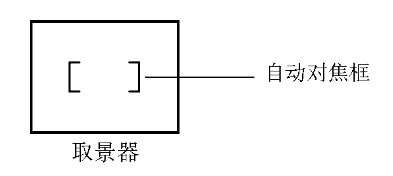
平衡的图像



光亮的图像

使用取景器

光学取景器可在拍摄时节省电源。把取景器中央的方框(自动对焦测光框)对准主拍摄主体进行拍摄。设定为最大远摄时，取景器具有约82%的视线范围。





- **有关自动对焦功能**
  本相机运用了AiAF(人工智能自动对焦)技术，使用较宽的测光范围，非常精密地计算焦距。即使拍摄主体稍微地偏离中心亦可呈现清晰的焦点。
  在难于拍摄的情况下，您可以关闭AiAF(人工智能自动对焦)功能，使用视线中央的固定自动对焦框进行自动对焦测光(第6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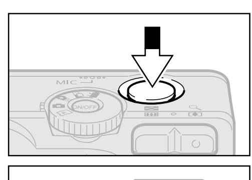
- **通过取景器观看的图像与记录的图像**
  请注意：基于取景器与镜头的位置有所偏差，在光学取景器内所见的图像与实际的图像可能会稍有不同，称之为视差现象。如果拍摄主体与镜头的距离愈近，这种现象便会愈明显。在某些情况下，取景器内显示的近摄图像部份，将不会在记录的图像中出现。建议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近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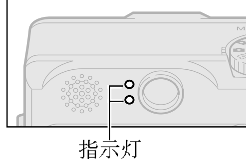
按下快门键

快门键采用两段式设计。

半按

半按快门键后，相机会自动设定曝光、焦点及白色平衡。





指示灯

- **指示灯的状态**

  上方指示灯
  - 绿色： 完成测光(两次哔声)
  - 橙色： 闪光灯会闪光
  - 橙灯闪动：相机震动警告/曝光不足

  下方指示灯
  - 黄色： 微距模式/无限远模式/对焦锁(方法2，第60页)
  - 黄灯闪动：对焦困难*(一次哔声)

* 当指示灯闪动黄光时，请在拍摄之前锁定焦点(第6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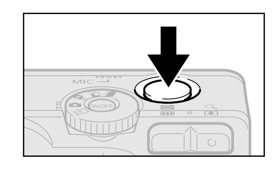
- **自动对焦框的状态(液晶显示屏开启)**

  AiAF开启
  - 绿色框： 完成测光(对焦后使用自动对焦框)
  - 无框： 对焦困难

  AiAF关闭(中央自动对焦框)
  - 绿色框： 完成测光
  - 黄色框： 对焦困难

完全按下

完全按下快门键即可启动快门，相机会发出哔一声。



- 当图像记录到CF卡时，指示灯会闪亮绿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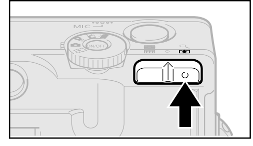


- 自动对焦辅助光束
  - 在某些环境拍摄下，如黑暗的环境，相机可能会在半按快门键时发射自动对焦辅助光束来帮助对焦操作。
  - 您可以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束(第123页)。如果您要在黑暗的环境下为动物进行拍摄，请关闭光束避免动物受惊(但这样可能会使相机的对焦工作有困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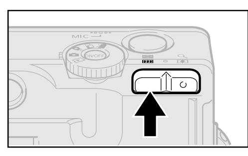
使用变焦

可在相当于35毫米胶片的35至105毫米范围内调整变焦距离。

远摄/广角



- 按下 (远摄) 键可把景物拉近，使它看起来较大。



- 按下 (广角) 键可把景物拉远，使它看起来较小。

数码变焦

液晶显示屏开启时，您可以使用光学及数码变焦组合，把图像变焦达7.5倍 (第52页)。



- 在某些模式下，无法使用数码变焦功能 (第7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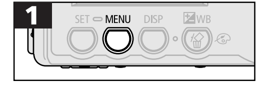


- 请注意数码变焦的比例愈大，图像便会愈粗糙。

选择选单与设定

选单用于调整拍摄及重播设定。使用选单的步骤如下所示。有关设定及选项的列表，请参考“*选单设定及预设值*”(第40页)。

1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当模式转盘设定为 、M、 或 。



- 当模式转盘设定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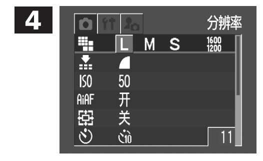
2

- 按下 或 键选择显示[**记录** (Rec.)]、[**播放** (Play)]或[**设定** (Set up)]选单。

3

- 按下 或 键选择项目。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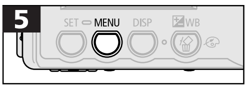


- 在某些[**记录** (Rec.)]/[**设定** (Set up)]选单中，请使用 或 键选择项目的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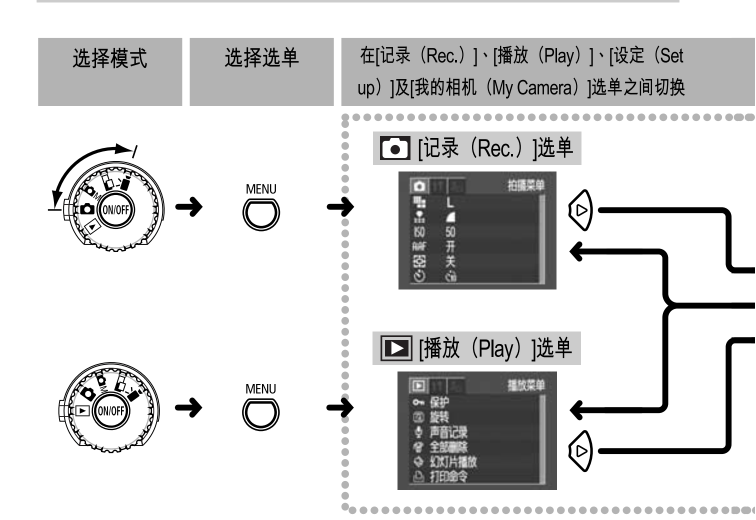
- 在某些[**播放** (Play)]/[**设定** (Set up)]选单中，按下**设定** (SET) 键后会出现副选单。

5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选择选单及设定 (续)


选择模式
选择选单
在[记录（Rec.）]、[播放（Play）]、[设定（Set up）]及[我的相机（My Camera）]选单之间切换
ON/OFF
MENU
[记录（Rec.）]选单
拍摄菜单
L
50
开
关
[播放（Play）]选单
播放菜单
保护
旋转
声音记录
全部删除
幻灯片播放
打印命令

设定选项

[设定（Set up）] 选单

[我的相机（My Camera）]选单

* 只要按下 [ ] 或 [ ] 键，您便可以轻易切换选单。

SET

完成步骤

MENU



• 有关使用**[播放（Play）]**选单中 **[打印命令（Print Order）]**项目的步骤，请参考“*打印选单设定*”(第96页）。

选单设定及预设值

本表显示各选单的选项及预设值。

选单项目		可用设定	参考页
[记录(Rec.)]选单(红色)	分辨率（静止图像）	L 1600x1200* / M 1024x768 / S 640x480	第47页
	分辨率（短片）	640 640x480 / 320 320x240* / L160 160x120	第47页
	压缩率	S 极佳 / 佳* / 普通	第47页
	ISO 感光度	50* / 100 / 200 / 400 / 自动	第73页
	人工智能自动对焦(AiAF)	开启*/关闭	第33页
	数码变焦	开启/关闭*	第52页
	自拍器	10 */ 2	第54页
	图像查看	关闭/2 秒*/10 秒	第46页
	自动对焦辅助光束	开启*/关闭	第35页
	重设文件编号	开启/关闭*	第75页
	自动旋转	开启*/关闭	第74页
	慢速快门	开启/关闭*	第67页
[播放(Play)]选单(蓝色)	保护	开启/关闭图像保护。	第90页
	旋转	旋转显示的图像。	第83页
	声音短讯	为图像加上声音。	第84页
	全部删除	删除 CF 卡上所有的图像。	第92页
	幻灯片	以幻灯片方式播放选取的图像。	第86页
	打印命令	设定打印设定。	第107页
	传输命令	设定传输设定。	第116页

选单项目		可用设定	参考页
[设定 (Set up)] 选单 (黄色)	哔声	开启* / 关闭	第127页
	扬声器音量	关闭/1/2*/3/4/5	第127页
	省电功能	开启*/关闭	第28页
	日期/时间	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25页
	格式	格式化（初始化）CF卡	第93页
	语言	英文*/德文/法文/荷兰文/丹麦文/芬兰文/意大利文/挪威文/瑞典文/西班牙文/中文/日文	第26页
	视讯系统	NTSC/PAL	第118页
[我的相机 (My Camera)] 选单 (蓝色)	标题	/ 1*/ 2 / 3	第43页
	起动图像	/ 1*/ 2 / 3	第43页
	起动声音	/ 1*/ 2 / 3	第43页
	快门声音	/ 1*/ 2 / 3	第43页
	操作声音	/ 1*/ 2 / 3	第43页
	自拍器声音	/ 1*/ 2 / 3	第43页

* 预设值。预设视讯系统设定因不同地区而异。

- 某些拍摄模式可能没有部份选单项目。
- 在[**我的相机** (My Camera)]选单中，您可以连接计算机并下载文件来自定义 2 及 3 项目。详细说明，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 ISO预设值视其拍摄模式而定。
- 您可以操作选单及按钮更改所有设定的预设值，但[日期/时间]、[视讯系统]及[语言]则可以一次过重设所有设定 (第132页)。

自定义相机 (我的相机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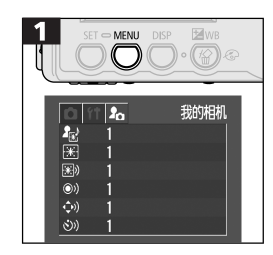
“我的相机设定”让您自定义起动图像、起动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及自拍器声音。有三种起动图像及声音可以选择。

示范：**起动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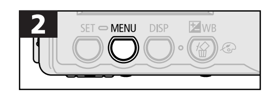


相机内有预设的图像选项： 2 (科幻小说主题) 及 3 (鸟类主题) 。

更改我的相机设定



- 使用 ◁ 或 ▷ 键选择 [**我的相机** (My Camera)]选单 。
- 使用 △ 或 ▽ 键选择 （主题）、、、 或 。
- 使用 ◁ 或 ▷ 键选择 、、 或 选项。



- 显示会返回[**记录** (Rec.)]或[**播放** (Play)]选单 。



- 如果您在步骤1选择 (主题) ，您可以为每个我的相机设定选择一个永久的标题 。
- 如果在 [**设定** (Set up)] 选单中把[哔声]设定为[**开启** (On)]选单，那么即使在[**我的相机** (My Camera)]选单中把每个声音项目设定为[**关闭** (Off)]，相机仍会发出哔声 (第129页) 。

自定义我的相机设定

您可以使用计算机及附送的软件自定义[**我的相机** (My Camera)]选单中 🄫2 及 🄫3 项目。

用于[我的相机 (My Camera)]设定的文件格式

起动图像

- 记录格式： JPEG (基线JPEG)
- 取样速率： 4:2:0 或 4:2:2
- 图像大小： 320 x 240 像素
- 文件大小： 20 Kb或以下

声音

- 记录格式： WAVE (单声道)
- 标准位： 8位
- 取样频率： 11.025 kHz 或 8.000 kHz
- 记录时间：

	11.025 kHz	8.000 kHz
起动声音	1.0秒或以下	1.3秒或以下
快门声音	0.3秒或以下	0.4秒或以下
操作声音	0.3秒或以下	0.4秒或以下
自拍器声音	2.0秒或以下	2.0秒或以下

- 本相机无法使用上述以外的其他文件格式。

本功能的示范是记录"Say Cheese"为自拍器声音，而相机会在拍摄前两秒播放此声音。您可以创建新的我的相机设定，然后把文件添加设定来自定义相机。



- 有关创建及添加我的相机设定文件的信息，请参考附送解决方案光盘上的*软件入门指南*、*ZoomBrowser EX软件入门指*或 *ImageBrowser软件入门指南** (PDF格式)。

  * (在某些地区，可能不随相机附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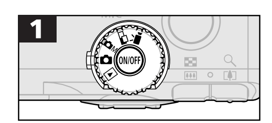
拍摄

选择拍摄模式

本相机具有下列拍摄模式。

	自动	相机自动选择大部分的设定。
M	手动	可以用手动方式选择曝光补偿、白色平衡及其他设定。
	辅助合并	可连续拍摄重迭的图像，以建立单张全景图像。
	短片	拍摄短片片段。

- 切换拍摄模式时，每个拍摄模式的设定会被储存起来。关闭电源时也会储存部分设定 (第40页)。



- 选择拍摄模式。

以下拍摄功能的说明，标题旁的图标表示适用的拍摄模式。请在步骤1之前，把模式转盘转至其中一种图标指示的模式。

拍摄后立即查看图像

当释放快门键时，不论液晶显示屏设定为开启或关闭，图像也会在拍摄后立即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约2秒。您可以使用下列两种方法查看图像。

- 拍摄后持续按下快门键
- 当液晶显示屏显示图像时，按下**设定** (SET) 键。再次半按快门键即可停止显示。



- 当图像显示时，您可以进行下列操作。
  - 在条形图检查图像的亮度 (第32页) 。
  - 删除图像 (第91页) 。

更改查看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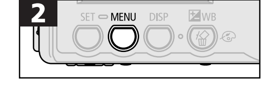
预设的查看时间为2秒。您可以把查看时间更改为关闭或10秒。

1 选择 [**记录** (Rec)] 选单中的 。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7页) 。
- 使用 或 键选择[**关闭** (OFF)] 、[2秒 (2sec.)] 或[10秒 (10sec.)] 。
- 如果选择[**关闭** (OFF)]选项，图像不会自动显示。但如果您在拍摄后持续完全按下快门键，图像便会显示。
- 如果选择[2秒 (2sec.)]或[10秒 (10sec.)]选项，即使释放快门键，图像也会显示设定的秒数。
- 您只要在图像显示时持续完全按下快门键或**设定** (SET) 键，便可以显示比[2秒 (2sec.)]或[10秒 (10sec.)]设定更长的时间。
- 就算正在显示对上一个图像时，您也可以同时拍摄下一个图像。

2



- 显示会返回[**记录** (Rec.)]选单。

更改分辨率/压缩率设定



您可调整静止图像的分辨率与压缩设定及短片的分辨率设定，以符合您的需要。分辨率可设定为 S (小)、M (中) 及 L (大)。选择较高的分辨率来打印高素质的照片，或选择较低的分辨率以打印小张标贴、通过电子邮件传输图像或把多张图像写入CF卡内。若把压缩设定从 (普通)、 (佳) 更改到 (极佳)，画质会愈来愈好。选择 (极佳) 来取得最佳的图像素质，或选择 (普通) 把多张图像写入CF卡内。 (佳) 设定为标准拍摄提供足够的画质。

静止图像分辨率		
L	(大)	1600 x 1200 像素
M	(中)	1024 x 768 像素
S	(小)	640 x 480 像素

压缩率	
	极佳
	佳
	普通

短片分辨率如下。

短片分辨率	
640	640 x 480 像素
320	320 x 240 像素
L160	160 x 120 像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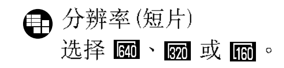


1 选择 [记录 (Rec)] 选单中的 或 。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7页) 。

- 使用 或 键选择其中一个选项。

分辨率 (静止图像)
选择 L、M 或 S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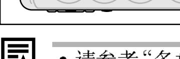


分辨率 (短片)
选择 640、320 或 160 。



压缩
选择 S、 或 。

2



- 显示会返回 [记录 (Rec.)] 选单 。

- 请参考“*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第76页) 。
- 请参考“*图像文件的大小 (近似值)*” (第147页) 。
- 请参考“*CF卡及估计容量*” (第147页) 。



使用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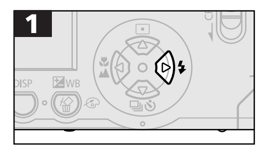
自动		闪光灯会按照光度的需要而自动启动。
自动减轻红眼		减轻红眼灯在每次拍摄时均会亮起，并调整闪光强度来适应光线。
开启		每次拍摄都会闪光。
关闭		每次拍摄均不会闪光。
慢速同步		闪光时间会调整为慢速快门。当您在夜晚或靠人工照明的室内拍摄时可减少背景偏暗的情况。减轻红眼灯每次均会亮起。建议使用三脚架。

	相机	相机 M	连拍
自动	●	●	–
自动减轻红眼	●	●	–
开启	–	●	▲
关闭	●	●	▲
慢速同步	–	●	▲

● 可用设定。

▲ 只有第一张图像可选择。

1



• 按下 ϟ 键可在闪光灯设定间循环。



- 使用高ISO感光度及闪光灯拍摄时，愈靠近拍摄主体进行拍摄，则愈有机会出现曝光过度的情况。
- 请注意：在在黑暗的地方若闪光灯设为关闭或慢速同步时，则快门速度便会选定为慢速。在此情况下请小心避免图像模糊。

- 在 模式下拍摄时

请特别注意稳妥地握持相机来避免图像模糊。

- 在 M 或 模式下拍摄时

在这些模式下拍摄时，由于快门速度会较在 模式下慢，请务必把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若是在 模式下拍摄的图像很暗，在 M 模式下重新拍摄将可获得较亮的图像。



- 当上方的指示灯持续亮起橙灯时，闪光灯便可以启动。
- 闪光灯需要约10秒钟充电。充电时间会视其电池电量的情况而不同。
- 闪光灯会闪光两次。先预闪一次，接着再主闪一次。预闪的作用是让相机取得拍摄主体的曝光值，以便在主闪时为拍摄图像后提供最合适的光度。

减轻红眼

- 在昏暗的环境下使用闪光灯，眼睛会因反光而造成红眼现象。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减轻红眼模式，并提醒拍摄主体直视减轻红眼灯以加强减轻红眼效果。拍摄时使用广角镜头、增加房间光度或靠近拍摄主体均可以加强减轻红眼效果。
- 减轻红眼灯闪动后，快门将不会启动约一秒以改善效果。要快门有较快速的反应，请把闪光灯设定为 、 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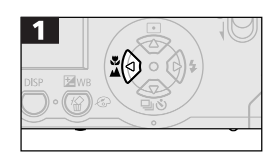
🌷/⛰ 近距离/无限远拍摄



🌷	微距	设定为最大广角镜头时，利用此模式记录距离镜头16至76厘米 (6.3英吋至2.5英呎) 范围内的主体；设定为最大远摄镜头时，记录范围则在26至76厘米 (10.2英吋至2.5英呎) 之间。
⛰	无限远	利用此模式记录风景及远距离的目标，也可以用来拍摄同时包含近距离与远距离的目标。

	📷	📷M	⧉	🎥
🌷	●	●	▲	●
⛰	–	●	▲	●

● 可用设定。
▲ 只有第一张图像可选择。



• 会显示 🌷 或 ⛰。



• 在微距模式下，因视差现象可能导致光学取景器所取的图像偏离中央，请以液晶显示屏作近距离取景。
• 在16-26厘米 (6.3到10.2英吋) 的范围使用微距模式，曝光可能不理想。



• **在微距模式下的图像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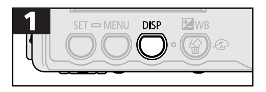
	镜头与拍摄主体之间的距离	图像区域
最大远摄	26厘米 (10.2英吋)	90 x 67毫米 (3.5 x 2.6英吋)
最大广角	16厘米 (6.3英吋)	163 x 121毫米 (6.4 x 4.8英吋)

数码变焦



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您可以结合光学及数码变焦功能把图像变焦3.8倍、4.7倍、6.0倍及7.5倍。

1



• 开启液晶显示屏。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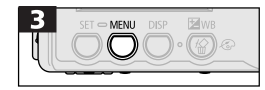
选择 [记录(Rec)]选单中的 。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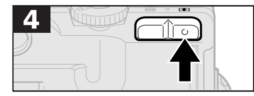
• 使用 或 键选择[**开启**(On)]。

3



• 显示会返回[**记录**(Rec.)]选单。

4



• 按下 键直至镜头伸出至最大光学远摄设定，然后停止。再次按下键以进一步数码变焦。
• 按下 键使景物缩小。



显示结合光学变焦及数码变焦的放大比率。



• 在某些模式下无法使用数码变焦功能(第7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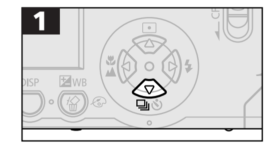
• 数码变焦的比例愈大，图像便会愈粗糙。

连续拍摄



在此模式下，按下快门键时，相机会以每秒约2.5张* 图像连续拍摄 (当液晶显示屏设定为关闭，分辨率及压缩率设定为大/佳时) 。当放开快门键时便会停止记录。

* 此数据为佳能所建立之标准拍摄条件下的结果。实际数字视其拍摄主体及拍摄环境而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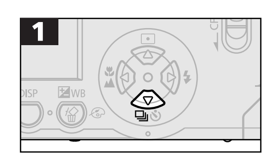
- 显示 ▣。



- 当相机内置式内存渐渐存满时，拍摄的间隔时间可能会稍微延长。
- 如果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则拍摄之前会需要较多的时间让闪光灯重新充电。

使用自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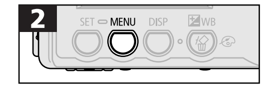
- 显示 。
- 完全按下快门键时，自拍器便会启动，自拍灯也会闪动。

更改自拍器的倒数时间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7页)。

- 使用 或 键选择 [10秒 (10 sec.)] 或 [2秒 (2 sec.)]。
- 如果选择 ，自拍器在快门启动之前的2秒会发出声音及加速闪动。
- 如果选择 ，按下快门键时自拍器会发出声音。快门在2秒后启动。



- 显示会返回 [**记录** (Rec.)] 选单。



- 您可以在 [**我的相机** (My Camera)] 选单中更改自拍器声音 (第44页)。

使用辅助合并模式拍摄



辅助合并模式可用来拍摄重迭的图像，稍后再用计算机把图像合并成为一个全景图像。





可把多张相连图像重迭的接合处合并起来，成为一个全景图像。



• 可使用附送的PhotoStitch程序在计算机上合并图像。

为拍摄主体构图

PhotoStitch会侦察相连图像的重迭部分，并把它们合并。为图像构图时，尝试在重迭的部分中包含一些独特的东西（例如路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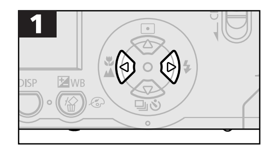
• 为画面构图时，请使各画面与相连画面重迭30至50%，并把纵向偏离限制在图像高度的10%以内。
• 请勿包括移动物体在重迭部分。

- 请勿试图合并包括远近景物的画面。主体可能扭曲或重迭。
- 请尽量保持光线一致。如果光线差距太大，图像看起来会不自然。
- 要拍摄风景，请水平摆动 (旋转) 相机来进行拍摄。
- 若要拍摄近距离图像，推动相机拍摄整个物体，移动时使相机与物体维持平行。

拍摄

在辅助合并模式下，您可以使用以下两个方法顺序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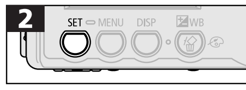
(图标)	水平由左至右
(图标)	水平由右至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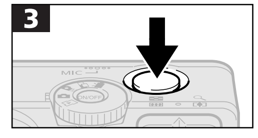


- 使用 ◁ 或 ▷ 键选择序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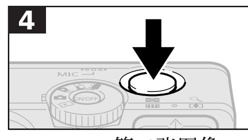


水平由左至右





- 拍摄第一张图像。
- 曝光与白色平衡会设定好并锁定为第一张图像的设定。之后接连的图像会使用相同的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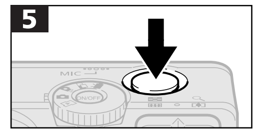
第二张图像

- 为第二张图像进行构图，使它与第一张重迭一部分，然后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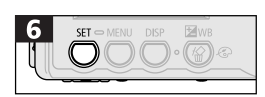


- 使用 ◁ 或 ▷ 键来查看或重新拍摄记录的图像。
- 键来查看或重新拍摄记录的图像。

- 重复之前的步骤拍摄其余的图像。一系列的图像最多可包含26张图像。



第三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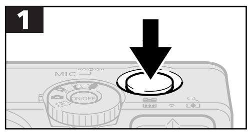
- 按下**设定** (SET) 键关闭辅助合并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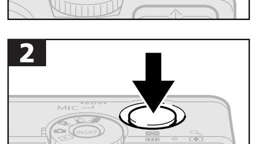
- 请参考"*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第76页) 。
- 无法在 模式下自定白色平衡设定。要使用自定白色平衡设定，请先把相机设定为其他模式。
- 设定会在第一张图像拍摄后锁定，后续的拍摄都无法更改。
- 在辅助合并模式下拍摄时，无法在电视屏幕上显示液晶显示屏的图像。

拍摄短片

使用短片模式拍摄短片片段。您可以在 [记录 (Rec.)]选单内把分辨率设定为 640 (640x480) 、320 (320x240) (预设值) 或 160 (160x120) 选项 (第47页) 。



- 完全按下快门键，开始记录短片与声音。
- 拍摄时，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红圈及记录时间 (秒) 。



- 按下快门键以停止拍摄短片。
- 短片片段的最长时间 (约每秒20个画面计算) 约为4秒 (640) 、10秒 (320) 、或30秒 (160) 。(根据佳能标准测试条件。) 这些时间可能视其拍摄主体和拍摄环境而定。当时间到了或CF卡的容量存满时，便会自动停止记录。



- 记录时请勿碰触麦克风。
- 自动曝光、自动对焦、白色平衡及变焦设定会锁定为第一张画面的设定。
- 拍摄一个短片后，片段会载入CF卡，上方指示灯会闪动绿光。要待停止闪动后才能再拍摄。
- 有关此模式可更改设定的信息，请参考“*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第76页)。



- 声音以单声道记录。
- 完全按下快门键来记录短片时，相机不会发出快门声音。
- 要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文件(AVI/MotionJPEG)，需要使用QuickTime3.0或更新版。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Canon Digital Camera Solution Disk)包含QuickTime5.0。

锁定焦点（自动对焦锁）



下列的拍摄主体可能不适合自动对焦拍摄，请在这些情况下使用对焦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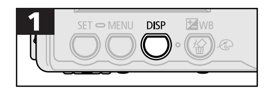
- 拍摄主体与周围环境对比极低
- 图像的拍摄主体中央有极亮的物体
- 快速移动的主体
- 通过玻璃拍摄时
  请尽量靠近玻璃，以减少玻璃的反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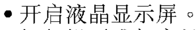
使用对焦锁拍摄

方法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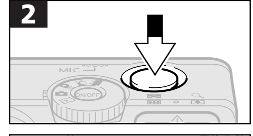
1. 把相机对准与主拍摄主体有相同焦距的物体，然后把主体置于光学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中央的方框中。
2. 持续半按快门键直至相机发出两次哔声。
3. 把相机重新依所需的画面进行构图，并完全按下快门键。

方法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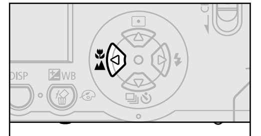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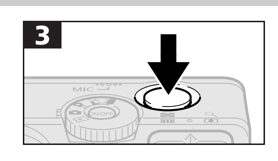
- 开启液晶显示屏。
- 把相机对准与主拍摄主体有相同焦距的物体，并把主体置于自动对焦框的中央。



- 持续半按快门键直至相机发出两次哔声。不要放开手指，然后按下 / 键。



- 液晶显示屏会出现 AFL 图标，而下方指示灯会亮起黄光。



- 把相机依所需的画面重新进行构图，并完全按下快门键。
- 要取消对焦锁，按下 🌷 / ▲、**DISP**、**MENU** 键或变焦键。
- 您也可以更改模式转盘的位置来取消对焦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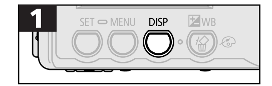
- 方法2比较方便是因为您可以放开快门键为图像重新构图。此外，焦距在拍摄后会被保留，让您使用相同的焦距拍摄第二个图像。

锁定曝光设定（自动曝光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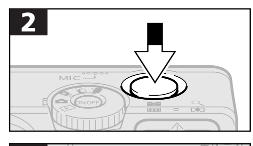
您可以分别设定曝光与对焦。适用于拍摄与背景对比太强或逆光的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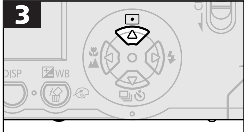
- 务必把闪光灯设定为 。如果闪光灯发出闪光，则无法设定自动对焦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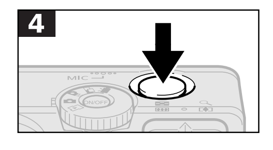
- 开启液晶显示屏。
- 向要锁定曝光设定的拍摄主体进行对焦。



- 半按快门键直至相机发出两次哔声。



- 持续半按快门键，然后按下 键。
- AEL 图标会出现。



- 把相机依所需的画面重新进行构图。
- 要取消自动曝光锁，按下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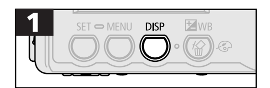


- 如果按下 键以外的其他按钮，自动曝光锁可能会被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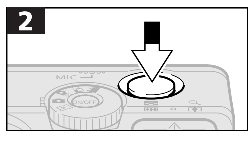
锁定闪光曝光锁 (闪光曝光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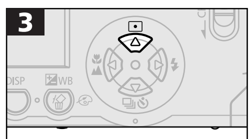
您可以调整及锁定闪光输出来适应拍摄主体的特定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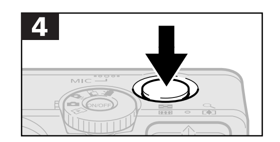
- 开启液晶显示屏。
- 把闪光灯设定为 ，并向要锁定闪光曝光设定的主体部份进行对焦。



- 半按快门键直至相机发出两次哔声。



- 持续半按快门键，然后按下 键。
- FEL 图标会出现。
- 闪光灯会先发出一次预闪，并锁定闪光曝光，确保光度能够照亮拍摄主体。



- 把相机依所需的画面重新进行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键。
- 要取消闪光曝光锁，按下 键。



如果按下 键以外的其他按钮，闪光曝光锁可能会被取消。

切换自动对焦模式



虽然自动对焦功能已预设为人工智能自动对焦 (AiAF) 设定，但您可以切换模式以使用固定中央的自动对焦 (AF) 框。当液晶显示屏开启时，自动对焦框会出现 (第31页) 。

□□□	开启	相机会根据拍摄环境，自行选择AF框来进行对焦。
□	关闭	相机会使用中央的自动对焦框进行对焦。向拍摄主体的特定部份进行对焦时，这个方法会十分方便及准确。

• □ 表示在液晶显示屏上所出现的AF框

1 选择 [记录 (Rec)] 选单中的 AiAF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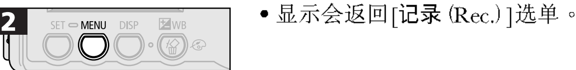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7页) 。

• 使用 ◁ 或 ▷ 键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

• 您可以立即进行拍摄。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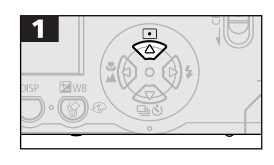
• 显示会返回[记录 (Rec.)]选单 。

切换测光模式



您可以切换测光模式来进行拍摄。

评估式测光	适用于标准的拍摄环境，包括逆光图像。相机把图像分为多个区域进行测光，并评估复合的光线条件，如拍摄主体的位置、亮度、背景、直接光源及逆光情况，然后为主拍摄主体调整正确的曝光设定。
点测光AE区	为液晶显示屏中央的点测光AF区框中的区域进行测光。当拍摄主体逆光或被强光包围时，请使用此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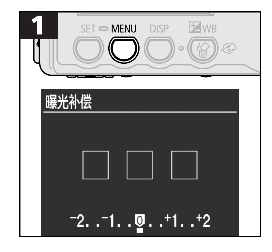


- 显示 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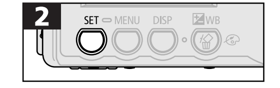
调整曝光补偿



如果拍摄主体的背景很亮或有强烈逆光，您可调整曝光补偿设定以便拍摄主体不会太暗。此功能也可避免在拍摄夜景时出现光线太亮的情况。



- 使用 ◁ 或 ▷ 键调整曝光补偿。
- 您可以设定调整值，范围从－2EV到＋2EV，每次增减量是1/3。
- 当液晶显示屏开启时，您可以使用液晶显示屏来确认曝光补偿的效果。
- 之后便可立即拍摄。拍摄后选单再次出现，让您进一步为下一个图像调整设定。



- 如果重设曝光补偿值，请把补偿值设定为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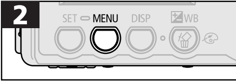
使用慢速快门拍摄



您可以把快门速度设定为慢速，使黑暗的拍摄主体能够光亮显示。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7页)。
- 使用 或 键选择[开启(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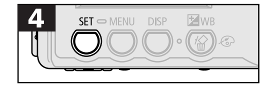


- 显示会返回[记录(Rec.)]选单。





- 使用 或 键选择慢速快门选单，然后使用 或 键选择快门速度。



- 您可以立即进行拍摄。拍摄后选单再次出现，让您为下一个图像调整设定。
- 选单显示时，按下 键关闭慢速快门模式，即完成步骤。



- 由于CCD图像感应器的特性使然，使用慢速快门时，所记录图像中的噪声会增加。但本相机采用特殊处理，使用比1.3秒更慢的快门速度来消除噪声，制造更高素质的图像。但在拍摄下一张照片之前，则可能需要一定长度的处理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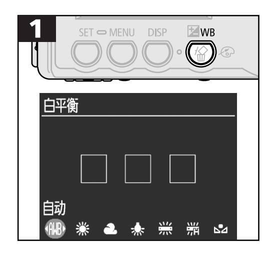
- 使用液晶显示屏确认以所需的亮度记录图像。
- 如果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图像可能会过度曝光。在这种情况下，请把闪光灯设定为 。
- 无法使用下列功能：
  - 曝光补偿
  - 测光
  - 自动曝光锁
- ISO感光度[自动 (AUTO)]。
- **可用的快门速度**
  可使用下列的快门速度 (秒) 。
  1、1.3、1.6、2、2.5、3.2、4、5、6、8、10、1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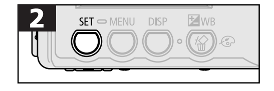
WB 设定白色平衡

如果把白色平衡设定为与主光源配合，相机可以更准确地重现色彩。请根据状况把白色平衡模式设定为天然或人工光线。

AWB	自动	相机根据不同的拍摄环境自动设定白色平衡。
	日光	在晴朗的日子于室外拍摄时使用。
	多云	在多云、阴暗或黎明黄昏拍摄时使用。
	钨丝灯	请使用此模式在钨丝灯和灯泡类型3段波长萤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萤光灯	请使用此模式在暖白、冷白或暖白(3段波长)萤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萤光灯 H	请使用此模式在日照萤光灯，或日照萤光灯类型3段波长萤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自定义	使用白纸等设定自定义值来取得最佳的白色平衡。



- 按下 WB 键数次直至显示白色平衡设定选单。
- 使用 ◁ 或 ▷ 键选择设定(参考下一页的)。
- 当液晶显示屏开启时，您可以从显示屏中确认调整设定后的效果。
- 您可以立即进行拍摄。拍摄后会再次出现选单，让您为下一个图像调整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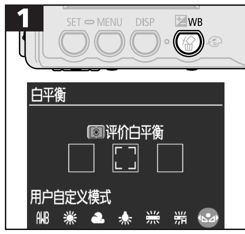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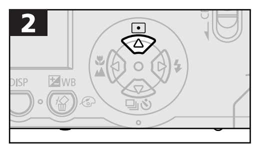
- 如果选择了 (怀旧)或 (黑白)照片效果，则无法设定白色平衡。

设定自定义白色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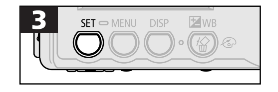
您可以自定义白色平衡来取得适合拍摄环境的最佳设定，先让相机评估物件，如白纸、白布或照片质量的灰色卡纸来设定标准的白色。



- 按下 WB 键数次直至显示白色平衡设定选单。
- 使用 ◁ 或 ▷ 键选择 。



- 把相机对准白纸、白布或灰色卡纸，然后按下 键。
- 按下 键之前，把相机对准白纸、白布或灰色卡纸，使其填满液晶显示屏的方框或整个取景器。按下 键时，相机会读取白色平衡的数据。
- 您可以立即进行拍摄。拍摄后选单会再次出现，让您为下一个图像调整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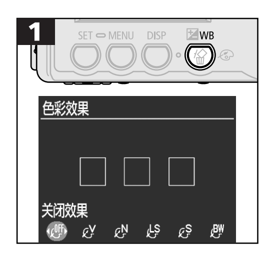
- 设定自定义白色平衡之前，建议把拍摄模式及曝光补偿值分别设定为 M 及 0 (±0) 。如果曝光设定不正确，可能无法获得正确的白色平衡 (图像会以全黑或全白出现) 。
- 建议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构图，并调到最远摄的设定。
- 由于在 模式下无法读取白色平衡的数据，因此在选择 模式之前，请先在其他拍模式下设定白色平衡。
- 如果闪光灯设定为 或 ，而自定义白色平衡时闪光灯发出闪光，请确保拍摄时也使用闪光灯。除非您持续使用闪光灯，否则无法取得正确的白色平衡。为了确保一致，请视情况把闪光灯设定为 或 。

切换照片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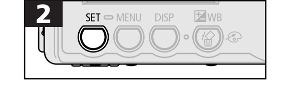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不同的照片效果进行拍摄。

	关闭效果	不使用任何照片效果拍摄。
	强烈	强调对比度及色彩饱和度来拍摄鲜明的色彩。
	正常	调低对比度及色彩饱和度来拍摄正常的色调。
	模糊	柔和拍摄主体的外框。
	怀旧	使用怀旧色调拍摄。
	黑白	使用黑白拍摄。



- 按下 键数次直至显示照片效果设定选单。

- 使用 或 键选择[**照片效果**（Photo Effect）]。
- 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您可以从液晶显示屏中查看设定后的效果。
- 您可以立即进行拍摄。拍摄后会再次出现选单，让您为下一个图像调整设定。



更改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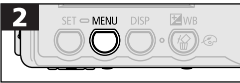


如果在黑暗的环境或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进行拍摄时，请更改ISO感光度。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7页)。

• 使用 ◁ 或 ▷ 键选择设定。



• 显示会返回[**记录** (Rec.)]选单。



- 如果选择[**自动** (AUTO)]，相机会自动在50及150之间调整ISO感光度。
- 使用较高的ISO感光度会增加图像的噪声。要拍摄清晰的图像，请尽量使用较低的ISO感光度。

设定自动旋转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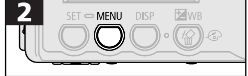
本相机配备智能方向感应器，可检测相机拍摄的图像方向，然后自动旋转图像以正确的查看方向在显示屏上出现。您可以开启/关闭此功能。

1 选择 [**记录** (Rec)] 选单中的 。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7页)。
- 使用 或 键选择[**开启** (On)]。

2



- 显示会返回[**记录** (Rec.)]选单。
- 当自动旋转功能设定为[**开启** (On)]，而液晶显示屏设定为详细显示模式时，显示屏的右上方会出现 (正常)、 (顺时针90) 或 (逆时针 90度) 图标。



- 如果把相机旋转进行拍摄，智能方向感应器会把上方设定为“上”及下方设定为“下”，然后只使用三个自动对焦框中的上方两个对焦框 (当人工自动对焦功能设定为开启时) 来提高对焦、曝光及白色平衡测光的准确度。



- 当相机垂直向上或向下拍摄时，此功能可能无法正确操作。请检查箭头是否指向正确的方向，如果方向不正确，请关闭自动旋转功能。
- 即使把[**自动旋转** (Auto Roate)] 功能设定为[**开启** (On)]，下载至计算机时的图像方向会视其使用的软件而定。

重设文件编号



使用此功能选择重设文件编号的指定方式。

开启 (On)	每当嵌入新的CF卡时，相机会重设文件编号为100－0001。如果嵌入的CF卡已包含图像，则从下一个可用号码恢复编号。
关闭 (Off)	相机会记录上一个文件编号，并在嵌入新的CF卡时，从下一个号码开始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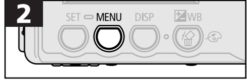
1

选择 [记录 (Rec)] 选单中的 。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7页)。
- 使用 或 键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2



- 显示会返回[**记录** (Rec.)]选单。



- 把图像下载到计算机时，如果把[**文件编号重设** (File No. Reset)]设定为[**关闭** (Off)]，便可避免因文件名称重复而意外覆写。
- **有关文件编号**
  图像都会被指定文件编号，范围由0001至9900，并放在可包含多达100张图像的文件夹中，文件夹所被指定的名称由100至998。(文件夹编号的最后两位不得包含99。)由于以 或 拍摄的图像都会储存在同一个文件夹中，因此某些文件夹可能包含101或更多张图像。

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本表显示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设定。完成拍摄后、切换拍摄模式时，各拍摄模式下所选择的设定会被储存起来。

功能			自动	手动	辅助合并	短片	参考页
分辨率	大	L	●*	●*	▲*	–	第47页
	中	M	●	●	▲	–	第47页
	小	S	●	●	▲	–	第47页
	短片	640	–	–	–	●	第47页
	短片	320	–	–	–	●*	第47页
	短片	160	–	–	–	●	第47页
压缩率	极佳	S	●	●	▲	–	第47页
	佳		●*	●*	▲*	–	第47页
	普通		●	●	▲	–	第47页
闪光灯	自动	A	●	●	–	–	第49页
	自动减轻红眼		●*	●*	–	–	第49页
	开启		–	●	▲	–	第49页
	关闭		●	●	▲*	●	第49页
	慢速同步		–	●	▲	–	第49页
微距模式			●	●	▲	●	第51页
无限远模式			–	●	▲	●	第51页
对焦锁		AFL	–	●	–	–	第60页
自动曝光锁		AEL	–	●	–	–	第62页
闪光曝光锁		FEL	–	●	–	–	第63页
拍摄方法	单张		●*	●*	▲*	●*	–
	连续拍摄		–	●	–	–	第53页
	自拍		●	●	▲	●	第54页
自动对焦框			–	●	–	–	第64页

功能	自动	M 手动	辅助合并	短片	参考页
自动对焦辅助光束	●	●	▲	●	第35页
测光方式	–	●	–	–	第65页
数码变焦	●	●	–	–	第52页
曝光补偿	–	●	▲	●	第66页
慢速快门	–	●(2)	–	–	第67页
白色平衡	–	●	▲	●	第69页
照片效果	–	●	▲	●	第72页
ISO感光度	–(1)	●	–(1)	–(1)	第73页
自动旋转	●	●	▲	–	第74页

* 预设值。

● 可用设定。

▲ 仅能为第一个图像选择

(阴影)：即使关闭电源，设定仍然会保留。

- 除[日期/时间]、[视讯系统]及[语言]外，您可以操作相机按钮一次过更改其他选单设定为预设值(第13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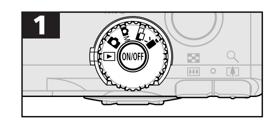
(1) ISO感光度会自动设定为相当于50及150之间。

(2) ISO感光度无法设定为[自动(AUTO)]。

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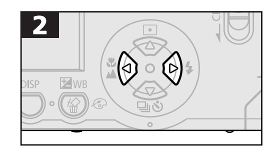
查看单一图像（单一图像重播）





- 把模式转盘转至 [▶] 位置。
- 显示屏上会显示最后记录的图像（单张图像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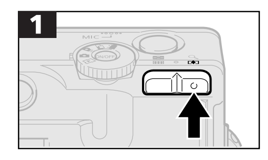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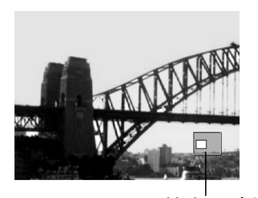
- 使用 ◁ 键移至上一个图像，或使用 ▷ 键移至下一个图像。持续按下按钮可快速前进，但图像不会清晰显示。

放大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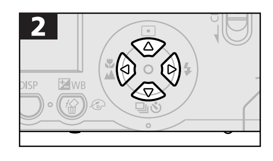




- 图像可放大约10倍。



放大区域的大概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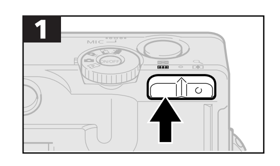
- 使用 / / / 键以循环移动。
- 当您持续按下**设定** (SET) 键及 键时，图像会以下列倍数顺序放大：约2.5倍、约5倍及约10倍。
- 要重设放大设定，请按下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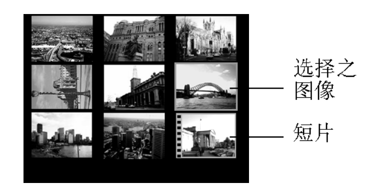
- 无法放大短片及索引重播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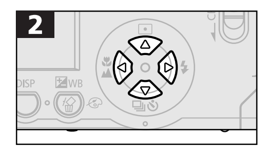
查看每组九个图像（索引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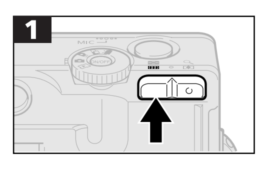
- 您可以在索引重播模式下同时查看9个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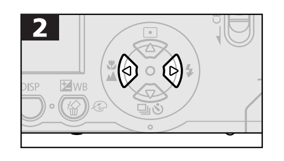
- 使用 ⊙ / ⊙ / ⊙ / ⊙ 键来选择图像。
- 按下 Q 键以单一图像重播模式显示选取的图像。

于每组九个图像间切换



- 显示屏上会显示连续的每组九个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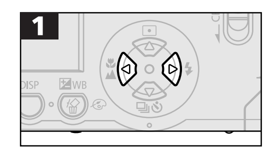
- 使用 ⊙ 或 ⊙ 键跳换至前或后9格图像。
- 同时按下**设定**(SET) 键 ⊙ 或 ⊙ 键，可跳换至最前或最后一组图像。
- 按下 Q 键返回标准索引重播。

查看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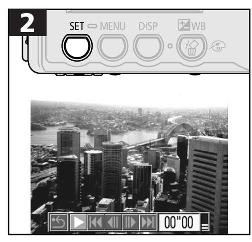
重播短片片段的步骤如下。

- 无法在索引重播模式下播放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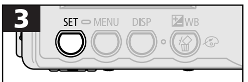


- 使用 ◁ 或 ▷ 键以选择短片。
- 附有 SET 图标的图像为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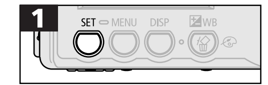


- 短片屏幕会显示。
- 使用 △ 或 ▽ 键以选择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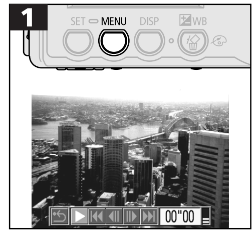
- 将会播放短片图像及声音。
- 使用 △ 或 ▽ 键调整音量。
- 短片播放完毕后，会显示最后一个画面。

停止与继续播放



- 按下**设定** (SET) 键可暂停播放短片。
  再按一下即可继续播放。

快进/退后



- 使用 ◁ 或 ▷ 键选择下列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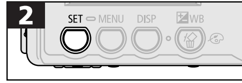
▶ 播放

◀|| 前一个画面/退后

||▶ 下一个画面/快进

|◀◀ 第一个画面

▶▶| 最后一个画面



- 返回单一图像查看。



- 在电视上播放短片时，请在电视调整音量大小 (第118页)。



- 如果使用系统资源不足的计算机重播短片，可能会发生图像失真及声音中断的情况。
- 可能无法在本相机播放以其他相机拍摄的短片。请参考"*提示列表*"(第133页)。

旋转显示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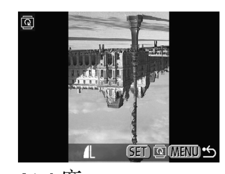
显示屏上的图像可以顺时针旋转90或270度。



0度（原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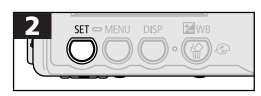
90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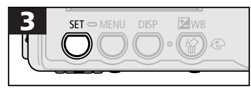


270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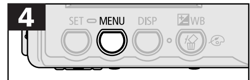

1 选择 [**播放**(Play)]选单中的 。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7页)。





- 您每按一次**设定**(SET)键，图像就会在90度/270度/0度间循环。



- 按下**主选单**(MENU)键数次直至显示重播屏幕，即完成步骤。



- 短片无法旋转。
- 图像若是于下载至计算机之前在相机上进行旋转，下载图像时所使用之特定软件会决定该旋转设定是否会保留下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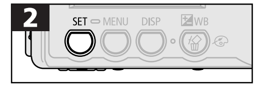
- 当[**自动图像旋转**(Auto Image Roate)]设定为[**开启**(On)]时(第74页)，如果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垂直拍摄的图像，图像会自动旋转至垂直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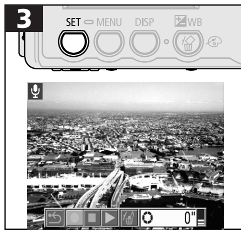
为图像加上声音短讯

在重播模式下(包括单一图像重播、索引重播、放大重播及在拍摄后立即查看图像)，您可以为图像加上一段长达60秒的声音短讯。数据会以WAVE格式文件储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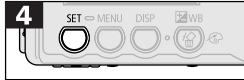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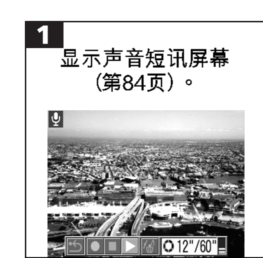
- 声音短讯屏幕会显示。
- 使用 或 键选择 。



- 开始记录，液晶显示屏会显示已记录及剩余的时间。请向著相机的麦克风说话。
- 按下**设定**(SET)键停止记录。
  再次按下**设定**(SET)键可继续记录。
- 每个图像可添加额外的声音短讯直至到达总时间60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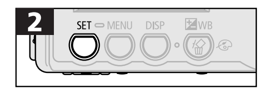
播放/删除声音短讯

1 显示声音短讯屏幕 (第84页)。



- 要播放声音短讯，请使用 ◁ 或 ▷ 键选择 ▶。
- 选择 🗑 来删除声音短讯。
- 附有声音短讯的图像会显示 ♪ 图标。

2



- 声音短讯会播放或删除。
- 按下**设定** (SET) 键停止播放声音短讯，再次按下**设定** (SET) 键可继续播放。
- 使用 △ 或 ▽ 键来调整音量。



- 无法为短片加上声音短讯。
- 如果CF卡上没有的空间进行记录，"CF卡已满"的提示会显示，您无法继续进行记录。
- 无法为附有不兼容声音文件的图像记录或播放声音短讯。如果您尝试记录或播放附有 ♪? 图标的图像，"不兼容WAVE格式"的提示会显示。



- 可以在 🔧 (设定) 选单中调整声音短讯的播放音量 (第127页)。

自动播放(幻灯片)



开始播放幻灯片

使用此功能可自动重播CF卡内所有或指定的图像。
幻灯片图像设定基于DPOF的标准(第94页)。

所有图像	顺序播放CF卡上的所有图像。
幻灯片 1-3	顺序播放每个幻灯片中所选取的图像。

1 选择 [**播放** (Play)] 选单中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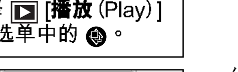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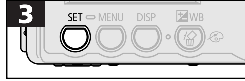


- 幻灯片选单将会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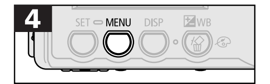


- 使用 或 键选择[**程序** (Program)],及使用 或 键选择[所有图像]、[幻灯片1]、[幻灯片2]或[幻灯片3]。
- 使用 或 键选择[**开始** (Start)]。





- 幻灯片会开始播放,幻灯片播放完结后会自动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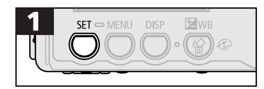


- 按下**主选单** (MENU)键数次直至显示重播屏幕,即完成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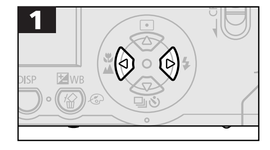
- 不论幻灯片的设定时间,短片图像会以其拍摄的时间长度播放。
- 在自动播放模式下,省电功能不会生效(第28页)。

暂停/恢复幻灯片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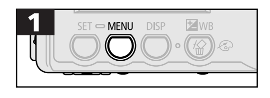
- 按下**设定** (SET) 键可暂停幻灯片播放，然后再按下**设定** (SET) 键，便可重新播放。

快进/退后



- 使用 ◁ 或 ▷ 键显示上一个或下一个图像，持续按下按钮可快速前进。

停止自动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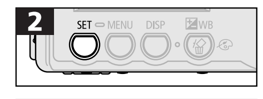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可停止播放及重新显示幻灯片选单。

选择以幻灯片播放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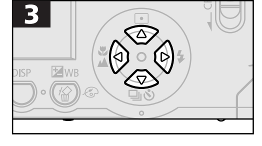
您可以把图像标记至幻灯片1-3。每段幻灯片可标记多达998个图像。图像会以选择的次序顺序播放。



- 使用 △ 或 ▽ 键选择[**程序** (Program)]，及使用 ◁ 或 ▷ 键选择[幻灯片1]、[幻灯片2]或[幻灯片3]。
- 使用 ▽ 键及 ◁ 或 ▷ 键选取[**选择** (Select)]。



- 包含图像的幻灯片旁会出现一个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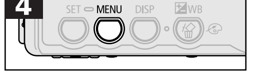
- 使用 ◁ 或 ▷ 在图像间移动，及使用 △ 或 ▽ 键选择或移除图像。选取的图像会显示一个相应其选取次序的编号。



- 您可以按下 ▦ 键切换至索引模式 (3个图像)，然后使用相同的步骤选取图像。



- 在索引模式下，您可以按下**设定** (SET) 键移除所有图像，先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清除所有** (Clear all)]，然后再次按下**设定** (SET) 键。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数次直至显示索引屏幕，即完成步骤。

调整播放时间及重复设定

您可以更改所有图像的播放时间及设定为连续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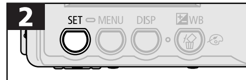
播放时间	设定每个图像的显示时间。可选择3至10秒，15秒、30秒及手动。
重复	设定当所有幻灯片播放完毕后，幻灯片停止或继续播放。

1 显示幻灯片播放选单（第8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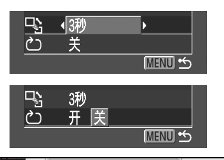


- 使用 ◁ 或 ▷ 键选择[**设定**（Set up）]。

2



- 使用 △ 或 ▽ 键选择 或 ，并使用 ◁ 或 ▷ 键选择其中一个选项。





选择播放时间。



选择[**开启**（On）]或[**关闭**（Off）]。

3

- 按下**主选单**（MENU）键数次直至显示索引屏幕，即完成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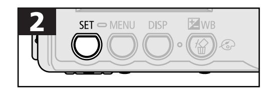
- 某些图像播放时，显示的间隔可能与设定的时间稍有不同。
- 使用附送的软件可轻易编排幻灯片。请参考*软件使用者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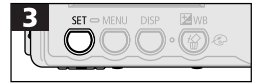
保护图像

您可以保护重要的图像，以免不慎被删除。

1
选择 [**播放**(Play)]选单的 。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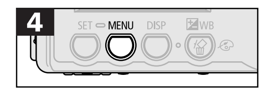
2


3


- 使用 或 键选择所需保护的图像。
- 按下**设定**(SET)键保护图像。再次按下**设定**(SET)键可移除保护。
- 您可以使用 或 键在单一图像重播及索引重播之间进行切换，即可轻易选取图像。



保护图标

4


- 按下**主选单**(MENU)键数次直至显示重播屏幕，即完成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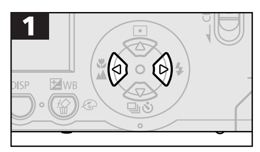
- 若把CF卡重新格式化(初始化)，即使被保护的图像也会被删除。

删除

删除单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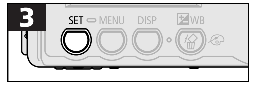
- 请注意：已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删除文件前请特别小心。
- 此功能无法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 使用 ◁ 或 ▷ 键选择所需删除的图像。



- 使用 ◁ 或 ▷ 键选择[**删除** (Erase)]。
- 若不删除图像，请选择[**取消** (Cancel)] 。



删除全部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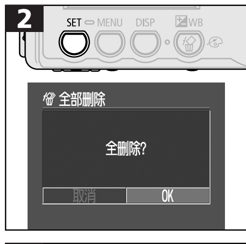


- 请注意：已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删除文件前请特别小心。
- 此功能无法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1 选择 [**播放** (Play)]选单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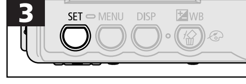
- 请参考 *"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7页)。

2



- 使用 或 键来选择[**确定** (OK)]。
- 若不删除图像，请选择[**取消** (Cancel)]。

3



CF卡格式化



新的CF卡在使用之前必须依下列步骤进行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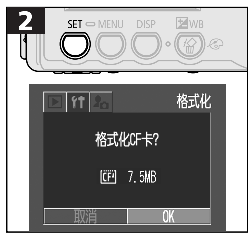
- 把CF卡格式化（初始化）会永远删除卡上的所有数码，包括所有被保护的图像及其他文件类型。

1 选择 [**播放**（Play）]选单的 。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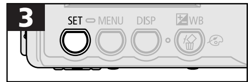
2





-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确定**（OK）]。
- 要取消格式化，请选择[**取消**（Cancel）]。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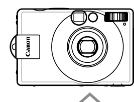


- 如果相机无法正常操作，CF卡可能发生错误，把CF卡格式化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如果正在使用的非佳能品牌CF卡无法正常操作，把CF卡格式化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以其它相机、计算机或周边设备格式化的CF卡，可能无法在本相机正常操作。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本相机把CF卡格式化。如果相机无法正常把CF卡格式化，请关闭相机电源及重新插入CF卡，然后再次开启相机电源并进行格式化。

打印

有关打印

本相机支持直接打印功能。把相机连接至支持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或喷墨打印机（选购件）后，您可以使用相机的操作键把CF卡上的图像直接传输至打印机。您或可以指定CF卡上所需打印的DPOF（数码打印预选模式）打印设定，然后通过照片冲印服务进行打印。
有关支持直接打印功能打印机的信息，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配件系统图示*。



数码相机



DPOF 打印设定

- 选择所需打印的份数（第107页）

▼

- 设定打印份数（第108页）

▼

- 选择打印风格（第111页）
  - 标准/多重
  - 日期：开启/关闭
  - 文件编号：开启/关闭

DPOF 传输命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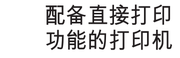
- 选择以电子邮件传输的图像（第116页）
  需要使用支持DPOF传输命令设定的软件。

CF卡



配备直接打印
功能的打印机

配备直接打印
功能的喷墨打印机







用於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設定

- 選擇所需打印的份數（第103頁）

▼

- 選擇打印風格（第103頁）
  - 標準/多重（直接打印功能）
  - 紙張：卡#1/卡#2/卡#3/LTR/A4
  - 有框線/無框線
  - 日期：開啟/關閉

▼

- 設定打印區域（第105頁）



照片冲印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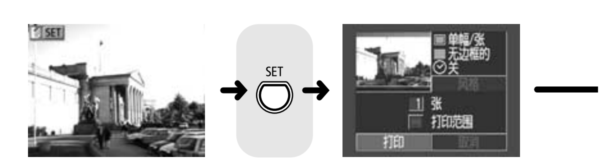


打印选单设定

使用打印选单选取所有打印的相关设定。下列图表说明使用打印选单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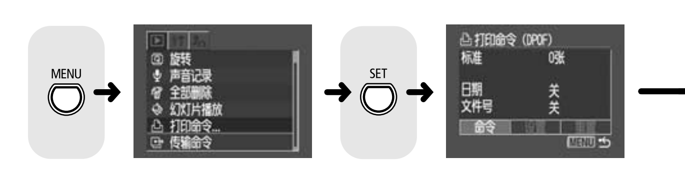
直接打印功能

把模式转盘设定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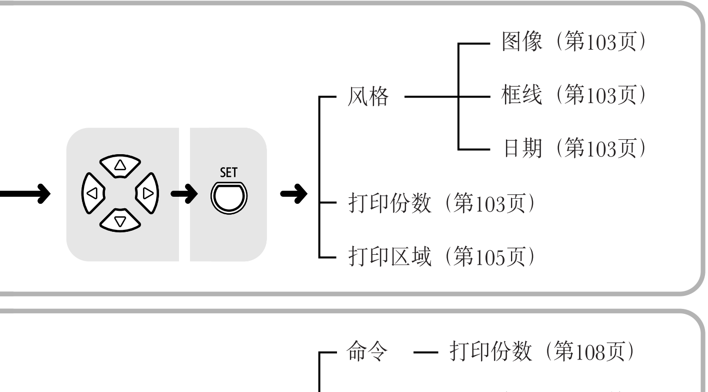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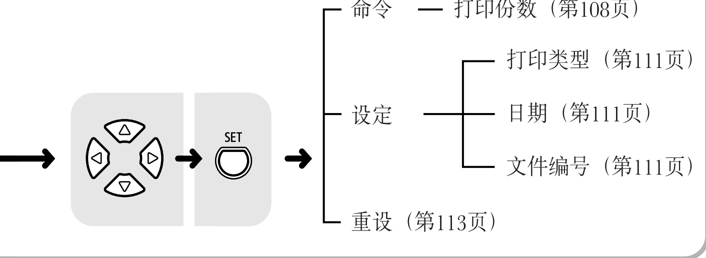
DPOF 设定

把模式转盘设定为 ▶




MENU
开启/关闭选单
选择项目及设定
SET
设定项目及设定


SET
风格
图像（第103页）
框线（第103页）
日期（第103页）
打印份数（第103页）
打印区域（第105页）


SET
命令
打印份数（第108页）
设定
打印类型（第111页）
日期（第111页）
文件编号（第111页）
重设（第113页）

连接至打印机

把相机连至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后，可轻易打印清晰的图像。您也可以使用DPOF打印设定进行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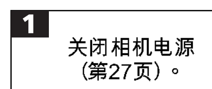
- 把相机连接至打印机时，建议使用家用电源为相机供电。如果使用电池，则确保安装完全充电的电池，及在打印时监视电量状况。



- 有关兼容直接打印功能打印机的信息，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配件系统图示*。
- 有关安装纸张和墨水匣/废料缸的信息，请参考*打印机的使用者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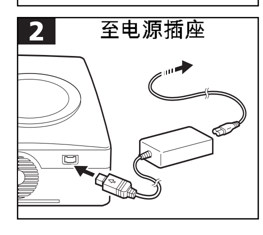
连接至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

随打印机附送两条直接介面连接线。要连接相机，请使用接头上有 ⭠ 符号的DIF-100接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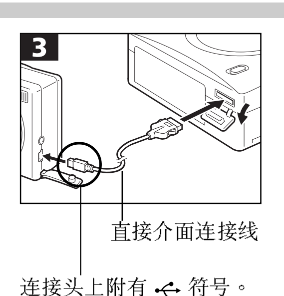


1 关闭相机电源（第27页）。

2 至电源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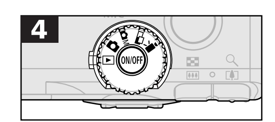
- 把电源线连接至打印机，然后把插头插入电源插座。
- 如果打印机配备可充电电池，您也可以使用该电池。请参考*打印机使用者指南*。



直接介面连接线

连接头上附有 ⇜ 符号。

- 把直接介面连接线连接至打印机。
- 打开相机的端子盖，并把连接线的插头插入相机的数码端子。确定连接头上的 ⇜ 符号对著相机背面。



- 把模式转盘转至 ▶ 然后开启相机电源。
- 当打印机正确连接时，会显示 ◪。

连接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时会出现此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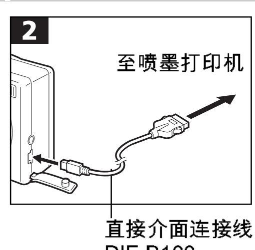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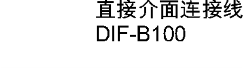
连接至喷墨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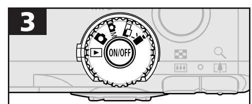
- 有关您的喷墨打印机是否兼容相机的直接打印功能、连接线的使用说明及其他一般操作，请参考随喷墨打印机附送的*使用者指南*。

1 关闭相机电源（第27页）。





- 把介面连接线连接至喷墨打印机。
- 打开相机的端子盖，并把连接线的插头插入相机的数码端子。确定连接头上的佳能符号对著相机正面。



- 开启相机电源，并把模式转盘转至 ▶ 位置。
- 当打印机正确连接时，会显示 。

连接喷墨印机时会出现此标记。





- 从相机的数码端子拔出连接线时，请握持连接头的两侧拉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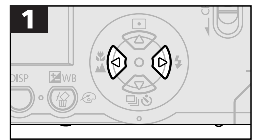


- 连接打印机时，无法进行下列操作。
  - 播放短片
  - 使用**设定** (SET) /**主选单** (MENU) 键组合设定语言。
- 中断打印机的连接时，液晶显示屏上的 或 符号会消失，而相机会返回标准重播模式。

打印

- 下列使用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作为示范，使用喷墨打印机时，风格目录的选项会稍有不同。

在单一图像查看或索引查看模式下显示打印的图像。



- 使用 ◁ 或 ▷ 键选择所需打印的图像。



- 指定所需的打印份数、打印风格及打印区域。
  - 设定打印份数 (第103页)
  - 设定打印风格 (第103页)
  - 设定打印区域 (第105页)
- 使用 △/▽/◁/▷ 键选择[**打印** (Print)]。
- 要取消打印，请选择[**取消** (Cancel)]。



- 按下**设定** (SET) 键开始打印。
- 完成打印后，索引屏幕会再次出现。



- 无法打印短片。



- **取消打印**
  要停止打印，请按下**设定** (SET) 键。确认对话框会显示，使用 ◁ 或 ▷ 键选择[**确定** (OK)]，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

  - 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
    无法在打印中途停止打印。打印机会在当前的图像打印完毕后停止。相机会显示当时的索引屏幕。

  - 喷墨打印机
    打印机会在当前的图像打印完毕后停止，并退出纸张。

打印错误

若在打印过程中出现错误，错误提示会显示 (第135、136页) 。使用 ◁ 或 ▷ 键选择[**停止** (Stop)]或[**继续** (Resume)]，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使用喷墨打印机时，打印机会在清除错误后自动开始。)

- 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
  某些错误提示可能不会显示[**继续** (Resume)]选项，在这种情况下，请选择[**停止** (Stop)]键。

- 喷墨打印机
  [**继续** (Continue)]或 [**停止** (Stop)]选项会视其错误类型而出现。喷墨打印机的操作面板会显示错误编号。每种错误类型的建议解决方法，请参考*打印机的使用者指南*。

打印设定(直接打印功能)

设定打印份数



- 使用 △ 或 ▽ 键选择[份数(Copies)]，然后使用 ◁ 或 ▷ 键选择份数，您可以指定多达99的打印份数。

设定照片打印风格

您可以选择下列的打印设定。

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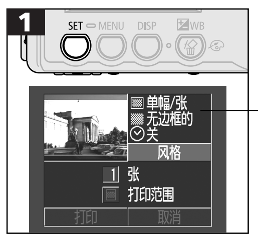
图像	标准	每页只打印一个图像。
	多重*	每页印上八份同一个图像。
框线	无框线	把图像打印到该页的边缘。
	有框线	打印时加上框线。
日期		打印时加上图像的建立日期。

* 此设定仅适用于卡尺寸的纸张。

喷墨打印机

纸张		选择下列的纸张尺寸：卡#1、卡#2、卡#3、LTR及A4。有关媒体的规格，请参考*打印机的使用者指南*。
框线	无框线	把图像打印到该页的边缘。
	有框线	打印时加上框线。
日期		打印时加上图像的建立日期。

1



当前的打印风格选择

- 使用 或 键选择[**风格** (Style)]。

2

- 使用 或 键选择 、、 或 ，及使用 或 键选择其中一个选项。

(图像设定)

(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
选择[**标准** (Standard)]或[**多重** (Multiple)]。



(纸张)

(喷墨打印机)
选择[卡#1]、[卡#2]、[卡#3]、[LTR]或[A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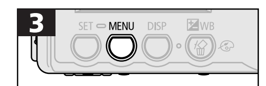
(框线)

选择[**无框线** (Borderless)]或[**有框线** (Bordered)]。



(日期)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即完成步骤。
- 所有图像区域会以有框线打印。
- 若选择[**无框线** (Borderless)]或[**多重** (Multiple)]为打印风格，图像的中央部份 (在液晶显示屏内显示的图像) 会放大。而图像的顶端、底部和侧边可能会稍被裁剪。



- 如果使用DPOF打印设定打印，则会覆写日期设定 (第111页)。
- 使用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时，如果选择了[**多重** (Multiple)]选项，则无法选择日期及框线设定。(图像不会加上日期或框线。)

设定打印区域

请选择下列其中一种打印区域选项。

上	打印图像的上方部份。
中	打印图像的中央部份。
下	打印图像的下方部份。



- 设定打印区域之前，请设定打印风格 (图像、框线及日期等) (第103页)。
- 当选择[**无框线** (Borderless)]或[**多重** (Multiple)]选项时，可设定打印区域。
- 当纸张设定为"L"或选择[**多重** (Multiple)]为打印风格时，打印区域可能会向右或左偏移。



- 使用 ⊜ 或 ⊜ 键选择[**打印区域** (Printing area)]，然后使用 ⊜ 或 ⊜ 键选择 ▩、▩ 或 ▩。



- 打印区域设定仅应用在一个图像上。
- 进行下列操作可取消打印区域设定：
  - 打印图像后，
  - 当您为其他图像设定打印区域时，
  - 当您关闭打印模式 (关闭相机电源、转动模式转盘、设定打印区域后选择[**取消** (Cancel)]及没有打印，或拔除直接介面连接线) 。

DPOF 打印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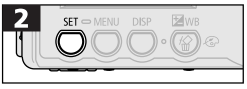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相机选择CF卡上所需打印的图像及指定打印份数。使用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或喷墨打印机，或把图像送至照片冲印服务进行打印也十分方便。

选择打印的图像

有两种方法选择图像。

- 单一
- CF卡上所有的图像(每个图像的打印份数设定为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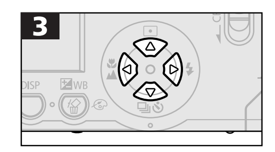




- 请参考“*打印选单设定*”(第96页)。

- 使用 ◁ 或 ▷ 键键选择[**打印命令** (Print Order)]。

单一图像



- 如下所示，选择方法视其在 [**打印类型** (Print Type)]中的选项而定(第111页)。

[标准]/ [两者]

- 使用 或 键选择图像，然后使用 或 键选择打印份数 (多达99)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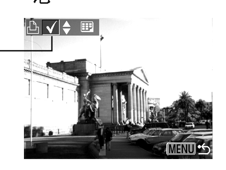
打印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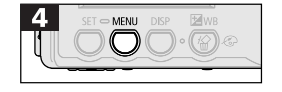
[索引 (Index)]

- 使用 或 键选择图像，然后使用 或 键确认或取消选取的图像。选取的图像会显示选取标记。

选择索引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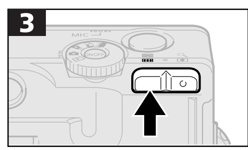


- 使用相同的步骤在索引查看 (3个图像) 选取图像。按下 键在单一图像查看及索引查看之间进行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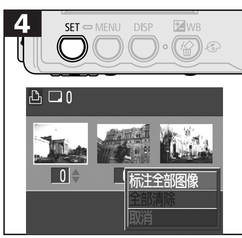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数次直至显示重播屏幕，即完成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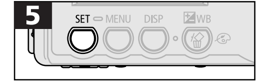
CF卡上所有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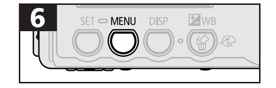
- 切换至索引查看（3个图像）。



- 使用 △ 或 ▽ 键选择[**全部标记**（Mark All）]。
- 选择[**全部标记**（Mark All）]来选取卡上的所有图像。



- 按下**设定**（SET）键设定所有图像的打印份数为1。
- 当打印类型设定为[**标准**（Standard）]或[**两者**（Both）]时，您可以为每个图像个别设定打印份数。如果选择[**索引**（Index）]，则可以删除打印设定（第108页）。



- 按下**主选单**（MENU）键数次直至显示重播屏幕，即完成步骤。



- 如果使用其它DPOF兼容的相机为图像标上打印记号，这些图像会出现 ⚠ 符号。您可使用本相机设定盖过这些设定。
- 某些打印机或照片冲印服务的输出可能不会依从您所指定的照片打印设定。
- 无法为短片指定打印设定。



- 图像会以拍摄日期由旧到新的次序打印。
- 每一张CF卡可以选取998个图像。
- 当选择[**两者** (Both)]时，您可设定打印份数，但只适用于标准打印。选择[**索引** (Index)]设定时，打印份数则为1。
- 您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程序在计算机上指定图像的打印设定。

设定打印风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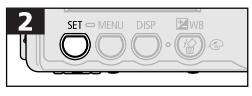
您可选择下列的照片打印风格。

打印类型	标准	每页打印一个图像。
	索引	以索引格式把所选择的图像缩少打印成一张。
	两者	同时以标准及索引格式打印图像。
日期		为照片加上日期。
文件编号		为照片加上文件编号。

1 显示打印指令 (Print Order) 选单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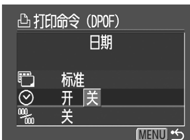
- 请参考"*打印选单设定*"(第96页)。
-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设定** (Set up)]。

- 使用 △ 或 ▽ 键选择 、 或 ，然后使用 ◁ 或 ▷ 键选择其中一个选项。



（打印类型）

- 选择[**标准** (Standard)]、[**索引** (Index)]、或[**两者** (Bot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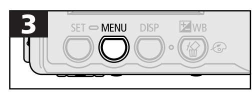
（日期）

-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文件编号）

-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数次直至显示重播屏幕，即完成步骤。



- 如果打印类型设定为[**索引** (Index)]时，则无法同时把[**日期** (Date)]及[**文件编号** (File No.)]选项同时设定为[**开启** (On)]。
- 当打印类型设定为[**两者** (Both)]时，您可以把[**日期** (Date)]及[**文件编号** (File No.)]选项设定为[**开启** (On)]。但索引打印件仅打印文件编号。
- 当打印类型设定为[**标准** (Standard)]，即使把[**文件编号** (File No.)]设定为[**开启** (On)]，文件编号也不会打印。



- 日期会以**设定日期/时间** (SET Date/Time) 选单中所选择的格式打印 (第25页) 。

重设照片打印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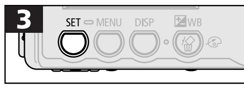
重设功能会清除所有打印选项，并把打印类型重设为[**标准** (Standard)]、日期重设为[**开启** (On)]及文件编号重设为[**关闭** (Off)]。



- 请参考“*打印选单设定*”(第96页)。
-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重设** (Reset)]。



- 使用 ◁ 或 ▷ 键来选择[**确定** (OK)]。
- 要取消重设，请选择[**取消** (Cancel)]。



使用DPOF打印设定打印

您可以使用DPOF打印设定，在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或喷墨打机上进行打印。

1 显示打印指令(Print Order)选单



- 请参考"*打印选单设定*"(第96页)。
- 使用 △/▽/◁/▷ 键选择[**打印**(Print)]。

2



- 设定所需的打印风格(第111页)。
- 如果在DPOF打印设定中将打印类型设定为[**索引**(Index)]，则无法设定打印风格。
- 使用 △/▽/◁/▷ 键选择[**确定**(OK)]。

3



- 按**设定**(SET)键开始打印。
- 打印完成后，会显示重播屏幕。



- 要打印日期，请在前一页的步骤1，把设定选单内的[**日期** (Date)]设定为[**开启** (On)]。您无法在步骤2使用[**风格** (Style)]选单，把日期设定为打印。请注意，如果打印类型设定为[**索引** (Index)]，那么即使在步骤1把[**日期** (Date)] 设定为[**开启** (On)]，日期也不会打印。



- 如果打印类型设定为[**索引** (Index)]，最大的打印图像数目会视其纸张的尺寸而定。
  - 卡尺寸： 20个图像
  - L尺寸： 42个图像
  - 明信片尺寸： 63个图像

  (有关喷墨打印机的图像打印份数说明，请参考*喷墨打印机的快速入门指南*。)

- **取消打印**

  请参考第102页。

- **重新打印**

  使用 ◁ 或 ▷ 键在[**打印命令** (Print Order)]选单中选取[**继续** (Resume)]，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便可打印余下的图像。

  在下列情况下会无法重新开始打印：
  - 在重新开始打印之前更改打印设定。
  - 在重新开始打印之前删除图像的打印设定。
  - 取消打印时，CF卡的可用空间不足。

  在这些情况下，您可以选择[**打印命令** (Print Order)]选单中的[**确定** (OK)]，然后从第一张图像开始重新打印。若因相机电池的能量微弱而取消打印，建议使用家用电源为相机供电。如果使用电池，请确定电池已完全完电。更换电池后，请再次开启相机电源。

- **打印错误**

  请参考第102页。

图像传输设定（DPOF传输命令）

您可以使用相机为需要传输及附加在电子邮件的图像标上记号。请使用随计算机附送的软件来传输图像。本相机使用的设定支持DPOF标准。



- 如果使用其它DPOF兼容的相机为图像标上打印记号，这些图像会出现 ⚠ 符号。您可使用本相机设定覆写这些设定。

选择传输的图像

1 选择 [**播放** (Play)]选单中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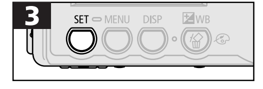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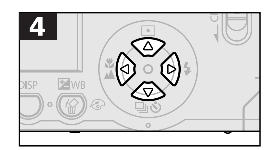


- 会显示传输命令选单。



- 使用 ◁ 或 ▷ 键选择[**命令** (Order)]。
- 按下[**重设** (Reset)]删除CF卡上所有图像的传输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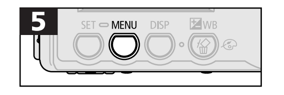


- 使用 ◁ 或 ▷ 键选择图像，然后使用 △ 或 ▽ 键确认或取消选取的图像。选取的图像会显示选取标记。

选择传输



- 按下 ▦ 键切换至索引查看（3个图像），然后使用相同的步骤选取图像。
- 在索引查看下，您可以按下**设定**（SET）键选取所有图像，然后使用 △ 或 ▽ 键[**标记全部**（Mark All）]，再按下**设定**（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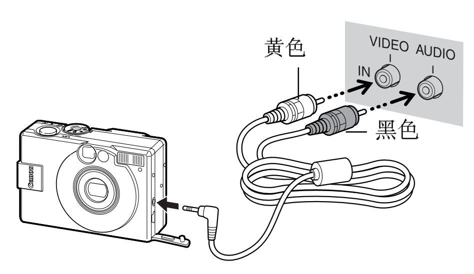
- 按下**主选单**（MENU）键完成传输设定，[**传输命令**（Transfer Order）]选单会再次出现。



- 图像会以拍摄日期由旧到新的次序打印。
- 每一张CF卡可以选取998个图像。
- 您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程序在计算机上指定图像的传输设定。

使用电视屏幕拍摄或重播

本相机可直接连接至兼容视讯的电视机，让您在拍摄或重播图像时使用电视屏幕为显示屏。使用附送的影音接线AVC-DC100进行连接。连接或拔掉连接线之前，请务必关闭电视机和相机的电源。



- 使用附送的视讯接线连接相机与电视机后，开启电视机电源，并将TV/Video设定为[**视讯** (Video)]。
- 开启相机电源，并将模式转盘设定为 或 。您可以使用标准步骤拍摄或重播图像。
- 若拍摄时电视上没有出现图像，请按下**显示** (DISP) 键。



- 在 模式下无法使用电视屏幕。
- 把相机连接电视机后，液晶显示屏不会显示图像。
- 如果电视机为立体声型号，您可把音讯插头嵌入其中一个音讯接口 (左或右)，详情请参考*电视机的说明书*。



- 可以切换视频输出讯号 (NTSC或PAL)，以适应不同地区的标准。不同地区的预设值有所不同。

  NTSC：日本、美国、加拿大、台湾等地区

  PAL：欧洲、亚洲 (台湾例外)、大洋洲等地区

  如果视讯系统的设定不当，相机可能无法正常输出显示。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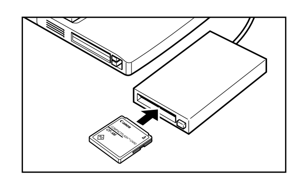
利用下列方法把相机所拍摄的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 直接从CF卡下载。
- 使用USB连接线连接相机与计算机。

安装附送的软件后，只需使用附送的USB连接线把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图像即会自动下载。
- 有关系统需求及下载图像的详细说明，请参考*软件使用者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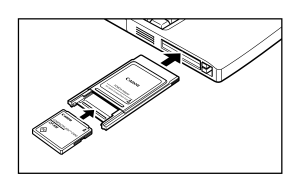
直接从CF卡下载

如果您使用配备插槽的手提计算机、PC卡阅读器或CF卡阅读器，您便可以把CF卡上的图像直接下载。

1 把CF卡从相机取出，再插入连接计算机的CF卡阅读器。



如果您使用PC卡阅读器，请先把CF卡嵌入PC卡转接器(选购件)，然后把PC卡转接器嵌入计算机的PC卡阅读器。



2 双击CF卡驱动器的图标。

3 把CF卡的图像复制至硬盘上所需的文件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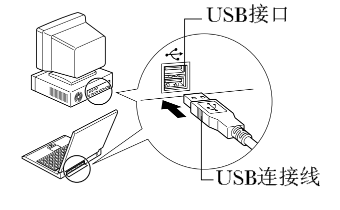
图像储存在CF卡上[DCIM] 文件夹内的[XXXCANON]文件夹中。XXX是从100至998的3位数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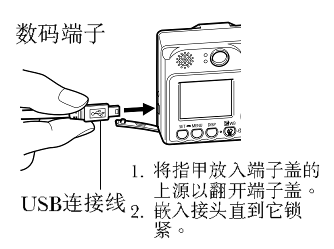


- 某些计算机或记忆卡阅读器必须先关闭电源，才能把CF卡嵌入插槽中。由于这要视其机种而定，请参考*设备的使用者手册*。

使用USB连接线连接相机与计算机

1 把附送的USB介面连接线连接计算机的USB接口与相机的数码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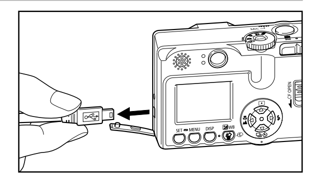
- 连接或拔出USB连接线时，毋需关闭相机或计算机电源。
- 有关计算机的USB接口的位置，请参考*计算机的使用者手册*。

2 把相机的模式转盘转至 ▶ 位置。

液晶显示屏在重播模式下显示，当完成与计算机的连接时，液晶显示屏会关闭。



- 从相机的数码端子拔出连接线时，请确保紧抓连接线插头的两侧并向外拉出。





- 当相机连接计算机时，建议把另购的交流电转接器套件ACK500插入家用电源插座，为相机供电。
- 如果相机电源开启时拔出USB连接线，相机电源会关闭。
- 如果约5分钟不进行任何操作，计算机屏幕便会显示警告提示。如果再过一分钟没有进行任何操作，相机便会关闭。

其他的程序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选单选项及提示列表

下列图表列出各选单的内容。有关选择设定的方法，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7页)。

记录 (Rec.) 选单

* 预设值

项目/选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分辨率(静止图像)(Resolution)	设定在CF卡上记录图像的像素数目。 • L (大)* 1600 x 1200 像素 • M (中) 1024 x 768 像素 • S (小) 640 x 480 像素	第47页
分辨率(短片)(Resolution)	设定在CF卡上记录画面的像素数目。 • 640 640 x 480 像素 • 320 320 x 240 像素* • 160 160 x 120 像素	第47页
压缩率(Compression)	设定在CF卡上记录图像的相对压缩比。 • 极佳 • 佳* • 普通	第47页
ISO 感光度(ISO Speed)	设定记录图像的感光度。 • 50* • 100 • 200 • 400 • AUTO	第73页

* 预设值

项目/选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人工智能自动对焦(AiAF)	把人工智能自动对焦功能设定为开启（拍摄时相机自动选择其中一个AF框）或关闭（AF框固定为中央框）。 • 开启（On）* • 关闭（Off）	第64页
数码变焦(Digital Zoom)	设定在进行数码变焦时，是否需要使用光学变焦。 • 开启（On） • 关闭（Off）*	第52页
自拍器(Self-timer)	设定自拍器的倒数时间。 • 10秒（10 sec.）* • 2秒（2 sec.）	第54页
查看(Review)	设定释放快门键后，液晶显示屏显示图像的时间。 • Off • 2秒（2 sec.）* • 10秒（10 sec.）	第46页
自动对焦辅助光束(AF-assist Beam)	开启或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束。 • 开启（On）* • 关闭（Off）	第35页

* 预设值

项目/选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文件编号重设(File No. Reset)	当嵌入CF卡时，设定图像文件编号的方式。 • 开启（On） • 关闭（Off）*	第75页
自动旋转(Auto Rotate)	设定转动相机拍摄时，显示屏是否自动旋转图像。 • 开启（On）* • 关闭（Off）	第74页
慢速快门(Long Shutter)	把快门速度设定为慢速。 • 开启（On） • 关闭（Off）*	第67页

播放(Play)选单

* 预设值

项目/选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保护(Protect)	保护图像免被意外删除。	第90页
旋转(Rotate)	把显示的图像顺时针方向旋转90或270度。	第83页
声音短讯(Sound Memo)	为图像加上声音短讯。	第84页
全部删除(Erase all)	删除CF卡上的所有图像（不包括被保护的图像）。	第92页
幻灯片播放(Slide Play)	以自动方式播放每个图像	第86页

项目/选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打印命令(Print Order) 旋转 声音记录 全部删除 幻灯片播放 打印命令... 传输命令	设定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或送至照片打印服务时所需打印的图像及打印份数。	第107页
传输命令(Transfer Order) 旋转 声音记录 全部删除 幻灯片播放 打印命令 传输命令...	选择图像以电子邮件传输。	第116页

设定选单

* 预设值

项目/选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哔声(Beep)	按下快门键或进行选单操作时，相机是否发出哔声。*1 • 开启（On）* • 关闭（Off） 发生错误时，即使设定为关闭（Off），仍会发出哔声警告。	第34页
扬声器音量(Speaker Vol.)	调整开始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器声音、短片及声音短讯的声量。 • 关闭（Off） • (1) • (2)* • (3) • (4) • (5)	第81页
省电(Power Save)	设定如果在指定时间内没有操作相机，是否关闭电源。 • 开启（On）* • 关闭（Off）	第28页
日期/时间(Date/Time)	设定日期、时间及日期格式。	第25页

*1 请参考此项目与 [我的相机（My Camera）]选单内每个声音设定的关系（第129页）。

* 预设值

项目/选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格式(Format)	把CF卡格式化（初始化）。	第93页
语言(Language)	设定液晶显示屏上选单及信息的使用语言。 • 英文* • 意大利文 • 德文 • 挪威文 • 法文 • 瑞典文 • 荷兰文 • 西班牙文 • 丹麦文 • 中文 • 芬兰文 • 日文 在重播模式下，您可以在按下**设定**(SET)键的同时按下**主选单**（MENU）键，即可更改语言。	第26页
视讯系统(Video System)	设定视讯输出信号的标准。 • NTSC • PAL	第118页

我的相机(My Camera)选单

您可以选择起动图像及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器声音。这些设定称为**我的相机设定**(My Camera Settings)。您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自定义每个项目的[2]与[3]选项。有关细节，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 预设值

项目/选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标题(Theme)	选择每个[我的相机设定（My Camera Settings）]项目的标题。*1 • 关闭（Off） • 1 * • 2 • 3	第43页
起动图像(Start-up Image)	设定开启相机电源时的起动图像。 • 关闭（Off） • 1 * • 2 • 3	第43页
起动声音(Start-up Sound)	设定开启相机电源时的开始声音。*1 • 关闭（Off） • 1 * • 2 • 3	第43页

*1 请参考此项目与哔声的关系（第131页）。

* 预设值

项目/选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快门声音(Shutter Sound)	设定按下快门键时相机发出的快门声音。拍摄短片时，相机不会发出快门声音。*1 • 关闭（Off） • 1 * • 2 • 3	第43页
操作声音(Operation Sound)	设定操作快门键以外的按钮时相机发出的声音。*1 • 关闭（Off） • 1 * • 2 • 3	第43页
自拍器声音(Selftimer Sound)	设定使用自拍器时，相机在释放快门之前2秒所发出的声音。*1 • 关闭（Off） • 1 * • 2 • 3	第43页

*1 请参考此项目与哔声的关系（第131页）。

[设定 (Set up)] 选单) 内[哔声]与 [我的相机 (My Camera)] 选单内声音的关系

要关闭起动、快门、操作、及自拍器的声音，必须在 [**设定** (Set up)] 选单内把[哔声]设定为[**关闭** (Off)]，然后再分别关闭各种声音项目。如果[哔声]设定为[**开启** (On)]，即使在 [**我的相机** (My Camera)]选单内把每个声音项目设定为[**关闭** (Off)]，相机仍然会发出哔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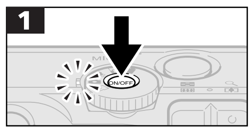
下表显示各种声音项目的关系。

		在 [设定（Set up）] 选单内的[哔声]设定	
		[开启（On）]	[关闭（Off）]
在 [我的相机（My Camera）] 选单内的声音（起动、快门、操作、自拍器）	✕	● 哔声	—
	1	● 1	● 1
	2	● 2	● 2
	3	● 3	●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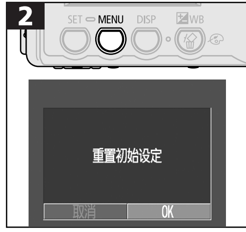
● 发出声音。
— 没有声音。

重设所有设定为预设值

您可以重设所有选单及按钮操作设定为预设值(除[**日期/时间** (Date/Time)]、[**语言** (Language)]及[**视讯系统** (Video System)]设定外)。



- 按下开启/关闭键直至绿色指示灯亮起。
- 把模式转盘转至任何位置。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5秒或以上。
- 使用 ◁ 或 ▷ 键选择[**确定** (OK)]。
- 要取消重设，选择[**取消** (Cancel)]。





- 下列设定不会重设为预设值。
  - 使用手动白色平衡功能所设录的白色平衡数据 (第70页)。
  - 自定义我的相机设定 (第42页)。

提示列表

下表说明在拍摄或重播时液晶显示屏上可能出现的提示。

Busy...	图像正被记录到CF卡上，或正在读取CF卡。
No CF card	您试图在未安装CF卡时拍摄或播放图像。
Cannot Record!	您试图在未安装CF卡时拍摄图像。
CF card error	CF卡出现异常情况。
CF card full	CF卡内容太满，无法容纳更多图像或打印设定。
Naming error!	由于您想建立的文件名称和相机试图建立的索引名称相同，或已经到了最高的文件编号，因此不能建立文件。请将您想要的所有图像都存入计算机，然后将CF卡格式化。请注意：格式化将删除CF卡内全部现有的图像与其他数据。
Change the battery pack	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请立刻更换或替电池充电。
No Image	CF卡上未有记录图像。
Image too large	您试图播放大于3200×2400像素或以其他相机拍摄的短片片段。
Incompatible JPEG format	您试图播放不兼容的JPEG文件。

Corrupted Data	您试图播放数据已被损坏的图像。
RAW	您尝试要重播RAW的图像。
Unidentified Image	您试图播放以特殊格式(例如其他相机或厂商采用的独家格式)拍摄的图像或短片。
Cannot magnify!	您试图放大以其他相机拍摄、以不同格式拍摄，或经过计算机剪辑的图像。
Cannot rotate	您试图旋转以其他相机拍摄、以不同格式拍摄，或经过计算机剪辑的图像。
Incompatible WAVE format	所记录的声音短讯格式不正确，因此无法为图像加上声音。
Protected!	您试图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Too many marks	替过多的图像标上打印、传输及幻灯片记号，无法继续处理。
Unselectable image	您试图为非JPEG的文件进行打印设定。
Exx：	(xx为号码)相机故障。将电源关闭再开启，然后进行拍摄或重播。若是错误代码再度出现，表示问题没有解决。请记下问题代号，并与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若是错误代码在拍摄后立刻出现，则拍摄可能没有记录下来。请于重播模式下检查该图像。

显示提示的列表(连接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时)

当连接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选购件)时，液晶显示屏可能会出现下列提示。

No Paper	纸匣已空或安装不正确。也可能是送纸错误。
No Ink	墨水盒已流空或被移除。
Incompatible paper size	您试图以本相机不兼容尺寸的纸张进行打印。
Incompatible ink size	您试图以本相机不兼容类型的墨水纸盒进行打印。
Ink Cassette Error	墨水盒有问题。
Paper and Ink do not match	使用不同组合的纸张尺寸及墨水类型。
Paper Jam	打印时卡纸。
Paper has been changed	在显示打印风格选单与开始打印之间，纸张尺寸已经更改。
Ink has been changed	在显示打印风格选单与开始打印之间，墨水类型已经更改。
Recharge the printer battery	打印机电池耗尽。
Communication Error	发生通讯错误。
Cannot Print	您试图打印以其他相机拍摄、格式不兼容或下载至其他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Could not print XX images	您试图打印 XX 张用其他相机拍摄、格式不兼容或下载至其他电脑编辑的DPOF设定图像。

显示提示的列表 (连接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喷墨打印机时)

当连接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喷墨打印机 (选购件) 时，液晶显示屏可能会出现下列提示。

> 错误号码会显示在喷墨打印机的控制面板上。有关错误号码的相应解决方法，请参考喷墨打印机的*快速入门指南*。

Printer in use	打印机正在打印记忆卡 (在计算机或打印机内) 上的数据。完成当前的打印后，打印机自动开始打印相机的图像。
Printer warming up	相机正在准备中。准备妥当后，打印机会自动开始打印。
No printhead	打印机没有安装打印头。
Printer cover open	请牢固关上打印机盖。
Media type error	您选择了不兼容打印机的纸张类型。请在打印风格中选择兼容的纸张类型。
Paper lever error	把纸张选择杆调整至适合的位置。
Low ink level	墨水将近用完，请准备新的墨水纸盒。如果在错误屏幕中选择[**继续** (Continue)]，即可以重新开始打印。
Waste tank full	按下喷墨打印机上的恢复/取消按钮，即可重新开始打印。但请尽快与经销商或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参考打印机的说明书) 以更换废置墨水纸盒。
Printer error	关闭打印机，然后再次开启。如果继续出现错误，请与打印机的说明书内所列出的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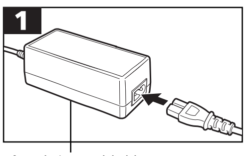
附录

使用家用电源

如需长时间使用相机或连接计算机时，最好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ACK500 (选购件) 作为相机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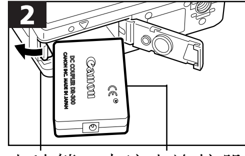


- 连接或拔出交流电转接器之前，务必关闭相机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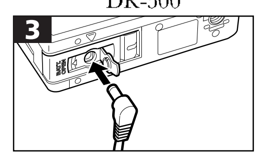
小型电源转接器
CA-PS500

- 先把电源线连接上小型电源转接器，然后把另一端嵌入电源插座。



电池锁　直流电连接器
DR-500

- 嵌入直流电连接器DR-500时，把电池仓盖打开并顺着所示方向按着电池锁。把直流电连接器DR-500完全嵌入直到电池锁喀嗒一声锁着。把电池仓盖推入关闭。



- 打开直流电连接器端子盖，把电源线插到直流电端子。
- 在您使用完相机后，把交流电转接器由电源插座上拔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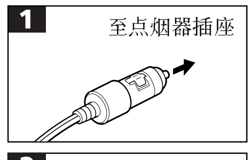
- 使用ACK500以外的交流电转接器套件可能会导致相机或套件受损。

使用汽车电池充电器 (选购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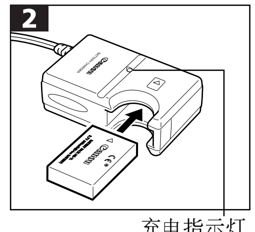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汽车电池充电器CBC-NB1 (选购件) 通过汽车的点烟器插座为电池充电。



- 使用汽车电池充电器时，确定汽车的发动机正在运行。如果在发动机关闭的情况下充电，某些汽车可能无法进行充电。关闭发动机之前，请先拔除汽车电池充电器前。



- 发动机运行时，把汽车电池连接线插入汽车点烟器插座及电池充电器。



- 如图所示，把电池完全插入电池充电器中。
- 充电时，充电指示灯会闪动红光；充电完毕后，指示灯会亮起绿光。
- 充电后，请从点烟器插座拔除汽车电池连接线，然后取出电池。



- 关闭发动机时，电池即会停止充电，因此，请从点烟器插座拔除汽车电池连接线。
- 请待发动机再运行时才把汽车电池连接线连接至点烟器插座。
- 只可以在地线为负极的汽车上使用汽车电池充电器，请勿在地线为正极的汽车上使用汽车电池充电器。

相机护理

请按照下列步骤来清洁相机机身、镜头、取景器及液晶显示屏。



- 请勿使用溶剂、苯、合成清洁剂或水清洁相机。这些物质可能导致设备变形或受损。

相机机身

用软布或眼镜擦拭布轻轻抹去相机机身上的污渍。

镜头

首先使用一般镜头吹气刷吹走尘土，然后使用软布轻轻抹去镜头上馀下的污垢。



- 请勿使用合成清洁剂于相机机身或镜头。
- 如果无法清除镜头上的污渍，请与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请参考分开的佳能客户支持小册子）。

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

用镜头吹气刷吹走尘土。如有必要，可用软布或眼镜擦拭布轻轻抹去取景器上难以去除的污渍。



- 请勿擦抹或用力按液晶显示屏，否则可能会导致损害或其他问题。

故障排除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相机无法操作	未接通电源。	• 按下开启/关闭键一段时间。
	电池仓盖或CF卡插槽盖开启。	• 确认电池仓盖或CF卡插槽盖已关 闭。
	电池电压不足。	• 把完全充电的电池放入相机。 • 使用家用电源。
	相机与电池电极接触不良。	• 用洁净的乾布擦拭电池电极。
相机无法拍摄	模式转盘设为 ▶（重播）。	• 把模式转盘转至 、M、 或 的位置。
	闪光灯充电中。	• 等到闪光灯完成充电，当指示灯持续亮起橙灯，再按快门键。
	CF卡已满。	• 插入新的CF卡。 • 如有需要，可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然后删除全部或部分卡上的图像，以腾出空间。
	CF卡并没有正确地格式化。	• CF卡重新格式化。请参考“*CF卡格式化*”（第93页）。 • 如果重新格式化还是无效，CF卡上的逻辑线路可能发生故障或损坏。请与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镜头无法收回	电源开启时电池仓盖或CF卡插槽盖开启。	• 请先关上电池仓盖或CF卡插槽盖，然后关闭电源。
	记录到CF卡上时，电池仓盖或CF卡盖开启（发出警告哔声）。	• 请先关上电池仓盖或CF卡插槽盖，然后关闭电源。
电池很快用完	如果在室温下（摄氏23度/华氏73度）电池很快耗尽，即电池已失去效能。	• 更换新电池。
电池无法充电	超过电池寿命。	• 请换新电池。
	电池与电池充电器接触不良。	• 把电池牢牢地放入充电器。 • 请确定电池充电器稳固嵌入电源插座。
图像模糊或焦点不对	相机震动。	• 按下快门键时，请小心不要震动相机。
	自动对焦辅助光束受阻，自动对焦功能无法操作。	• 请注意勿让手指或其他物件阻挡自对焦辅助光束发射器。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图像模糊或焦点不对	自动对焦辅助光束设定为[**关闭**（Off）]。	• 把自动对焦辅助光束设定为[**开启**（On）]（第35页）。
	拍摄主体在对焦范围外。	• 请确定拍摄主体与相机镜头的距离至少为76厘米（2.5英呎）。 • 使用微距模式拍摄近距离主体时，若为广角镜头则镜头应距离主体16至76厘米（6.3英吋至2.5英呎），远摄时距离在26至76厘米（10.2英吋至2.5英呎）之间。 • 使用无限远模式拍摄远处的目标。
图像中的拍摄主体太暗	拍摄之光线不足	• 把闪光灯设为**开启**（On）。
	拍摄主体远较周围环境暗。	• 把曝光补偿设定为正值(＋)，或使用点测光功能。
	拍摄主体太远，闪光灯之光线无法覆盖。	• 使用闪光灯时，镜头与主体之间的距离不应超出最大广角范围3.5米（11.5英呎）或最大远摄2米（6.6英呎）。
图像中的拍摄对象太亮	拍摄主体太接近闪光灯。	• 使用闪光灯时，请确保镜头与拍摄主体之间至少有26厘米（10.2英吋）的距离。
	拍摄主体比环境明亮。	• 把曝光补偿设定为负值，或使用点测光功能。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图像中的主体太亮	光线直接照在拍摄主体上，或光线经由拍摄主体反光到相机。	• 变换拍摄角度。
	闪光灯被设为开启。	• 把闪光灯设定为关闭(Off)。
闪光灯无法闪光	闪光灯被设为关闭。	• 把闪光灯设定为开启(On)。
电视机没有显示图像	视讯系统设定不正确。	• 把视讯系统设定至适合您的电视设定，NTSC或PAL (第118页)。
	拍摄模式设定为 (辅助合并)。	• 在 (辅助合并) 模式下，电视机不会输出任何图像。请使用其他模式拍摄。
变焦无法操作	记录短片时按变焦键。	• 在拍摄短片之前调整变焦。

规格

所有数据根据佳能的标准测试方法。
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PowerShot S330 DIGITAL ELPH / DIGITAL IXUS 330	
相机有效像素	约200万
图像感应器：	1/2.7 英吋 CCD (像素总数：约210万)
镜头：	5.4 (W) - 16.2 (T) 毫米 (相当于35毫米的35 - 105毫米) F2.7 (W) - 4.7 (T)
数码变焦：	最大2.5倍 (配合光学变焦时最大为7.5倍)
光学取景器：	主图像真实图像光学变焦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	1.5吋低温多晶矽 TFT 彩色液晶显示屏，约120,000像素
自动对焦：	TTL3点人工智能自动对焦 (AiAF) /可使用TTL单点的中央自动对焦锁。
对焦范围：	正常：76厘米 (2.5英呎) - ∞ 微距自动对焦：16-76厘米 (6.3 in.-2.5英呎) (W) 26-76厘米 (10.2 in.-2.5英呎) (T)
快门：	机械快门 + 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15 - 1/1500秒 • 仅在闪光灯设定为慢速同步时可达1-1/6秒 • 仅在慢速模式下可达为15－1.3秒 • 在15-1.3秒之间采用噪讯减少处理
测光方法：	评估式测光 (与焦点有关) /点测光
曝光控制：	程序自动曝光
曝光补偿：	±2 EV (以1/3级)
感光度：	相当于ISO 50/100/200/400及自动 (AUTO) (在自动模式下，相机会自动在相当于ISO 50至ISO 150的范围调整感光度)。

(W) = 广角，(T) =远摄

白色平衡：	TTL自动/预设(日光、多云、钨丝灯、萤光灯、萤光灯H)或自定白色平衡
闪光灯：	自动/自动减轻红眼/开启/关闭/慢速同步
闪光范围：	标准模式： 76厘米-3.5米(2.5-11.5英呎)(W) 76厘米-2.0米(2.5-6.6英呎)(T) 微距模式： 26-76厘米(10.2 in.-2.5英呎)(W/T)
拍摄模式：	自动/手动/辅助合并/短片
连续拍摄：	约每秒2.5张图像 (大/佳模式，液晶显示屏关闭)
自拍器：	约10秒或2秒后拍摄
PC连接拍摄：	可用(只限USB连接。相机套件包括专属软件程序RemoteCapture)
记录媒体：	CompactFlash™卡(Type I)
文件格式：	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符合DPOF标准
图像记录格式	静止图像： JPEG (Exif 2.2) * 短片： AVI - 图像数据：Motion JPEG - 声音数据：WAVE[单声道]
压缩率：	极佳/佳/普通
分辨率：	静止图像： 大 1600 x 1200 像素 中 1024 x 768 像素 小 640 x 480 像素 短片： 640 x 480 像素(约4秒) 320 x 240 像素(约10秒) 160 x 120 像素(约30秒) 每秒约20个画面 • 括号中的数字表示一个短片片段的最长记录时间。
重播模式：	单一图像查看/索引查看(9张小图图像)/变焦查看(液晶显示屏可把图像变焦至最大10倍)/幻灯片播放/使用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CP-100、CP-10或喷墨打印机进行打印(直接打印功能)。
显示语言：	英文、德文、法文、荷兰文、丹麦文、芬兰文、意大利文、挪威文、瑞典文、西班牙文、中文或日文。

(W) = 广角，(T) =远摄

我的相机设定：	起动图像、起动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器声音。 使用附送的软件从计算机下载数据时可自定。
介面：	通用串联汇流排 (USB) 、音讯/视讯输出 (可选择NTSC或PAL，单声道)
电源：	可充电锂电池 (类型：NB-1LH/NB-1L) 小型电源转接器CA-PS500 汽车电池充电器 CBC-NB1
操作温度：	摄氏0－40度 (华氏32－104度)
操作湿度：	10%-90%
大小 (宽×高×深) :	94.8 ×62.5 ×31.5毫米 (3.7 x 2.5 x 1.2英吋) (不包括伸出的镜头)
重量:	约245克 (8.6盎司) (仅机身)

* 本数码相机支援Exif 2.2 (即Exif Print) 。Exif Print是加强数码相机与打印机之间的通讯标准。连接Exif Print兼容的打印机时，相机的记录图像会被设定为最佳化效果，并以最高素质来进行打印。

电池性能

电池NB-1LH (完全充电)

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开启液晶显示屏	约150张
	关闭液晶显示屏	约420张
重播		约100分钟

- 不包括短片数据。
- 在低温情况下，电池性能可能会衰退，与高温情况下相比，微弱电池图标也可能会较快出现。要在这种情况下改善性能，请在使用相机前先把电池放在口袋保暖。

测试标准

拍摄： 室温摄氏23度 (华氏73度) ，每20秒在最广角与最远摄之间交替改变，闪光灯每4张使用一次，每拍8次后就关闭相机电源后再开启。

重播： 室温摄氏23度 (华氏73度) ，连续播放，各图像播放3秒。

CF卡与估计容量(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FC-8M	FC-16M	FC-32M	FC-64M	FC-128M
L (1600 x 1200 像素)		S	7	15	31	64	128
		◢	11	24	49	100	200
		◢	24	48	99	200	401
M (1024 x 768 像素)		S	16	32	67	135	271
		◢	24	49	102	205	412
		◢	46	92	189	379	760
S (640 x 480 像素)		S	35	70	143	288	577
		◢	50	99	206	415	831
		◢	87	172	353	707	1417
短片	640 (640 x 480 像素)		6秒	13秒	27秒	56秒	113秒
	320 (320 x 240 像素)		18秒	36秒	75秒	152秒	305秒
	160 (160 x 120 像素)		48秒	97秒	198秒	399秒	799秒

- 短片片段的最长记录时间约为：4秒(640)、10秒(320)或30秒(160)。所示的时间为最长的连续记录时间。
- L(大)、M(中)、S(小)、640、320及160即记录的分辨率。
- S(极佳)、◢(佳)及◢(普通)代表压缩率设定。

每个图像的文件大小(近似值)

分辨率		压缩率		
		S	◢	◢
L (1600 x 1200 像素)		957 KB	611 KB	302 KB
M (1024 x 768 像素)		450 KB	294 KB	155 KB
S (640 x 480 像素)		208 KB	141 KB	79 KB
短片	640 (640 x 480 像素)	900 KB/秒		
	320 (320 x 240 像素)	380 KB/秒		
	160 (160 x 120 像素)	130 KB/秒		

电池 NB-1LH

类型：	可充电锂离子充电电池
标准电压：	3.7 V
标准容量 ：	840 mAh
寿命：	约300次
操作温度：	摄氏0 - 40度（华氏32 - 104度）
大小：	32.3×49.8×10.6毫米（1.3×1.9×0.4英吋）
重量：	约29克（1.0盎司）

电池充电器 CB-2LS

额定输入：	100-240 V AC（50/60 Hz） 0.075 A（100V）-0.045 A（240 V）
额定输出：	4.2 V DC/0.5 A
充电时间：	约130分钟*
操作温度：	摄氏0 - 40度（华氏32 - 104度）
大小：	90.4×56.0×28.0毫米（3.6×2.2×1.1英吋）
重量：	约78克（2.8盎司）

*为电池NB-1LH充电

CompactFlash™ 卡

卡槽类型：	Type I
大小：	36.4×42.8×3.3毫米（1.4×1.7×0.1英吋）
重量：	约10克（0.4盎司）

小型电源转接器 CA-PS500

（随另购的交流电转接器套件ACK500附送）

额定输入：	AC 100-240 V（50/60 Hz） 0.17 A
额定输出：	4.3 V DC/1.5 A
操作温度：	摄氏0 - 40度（华氏32 - 104度）
大小：	42.6×104.4×31.4毫米（1.7×4.1×1.2英吋）
重量：	约180克（6.3盎司）

汽车电池充电器CBC-NB1（选购件）

额定输入：	直流电12－24V，4.3W
额定输出：	4.2 V直流电，0.55 A
充电时间：	约130分钟
操作温度：	摄氏0－40度（华氏32－104度）
大小：	90.4 ×56.0 ×28.0毫米（3.6 ×2.2 ×1.1英吋）
重量：	约106克（3.7盎司）

* 为电池NB-1LH充电

索引

八画

九画

十画

十一画

十二画

十三画

十五画

十九画

免责声明

- 在本书编制过程中已力求内容的正确与完整，但并不保证本说明书没有任何错误或漏失。佳能公司拥有不需声明即可对本产品之软件及硬件任意修改的权利。
- 未经佳能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下，本手册不得被复制、传输、抄录、储存于可检索之系统中，或以任何形式翻译成任何语言文字。
- 佳能公司对经文件损毁、遗失所产生之损坏，或经错误操作照相机，CompactFlash™ 卡（CF卡），个人计算机及周边产品，或使用非佳能公司制之CF卡所造成之损坏一概不会负责。

商标声明

- Canon及PowerShot是佳能公司的商标。
- CompactFlash是SanDisk Corporation的商标。
- iBook和iMac是Apple计算机公司的商标。
- Macintosh、 PowerBook、Power Macintosh和 QuickTime是Apple计算机公司在美国与/或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
- Microsoft、Windows 和Windows NT是 Microsoft计算机公司在美国与/或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除以上名称及产品外，本指南内所述的名称与产品可能为其他公司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Canon

如有任何印刷错漏或翻译上的误差，望广大用户谅解。
产品设计与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0030W057

PRINTED IN HONG KONG